

华菱星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375

2013 年半年度报告



2013 年 8 月编制

华菱星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刘汉如、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汉如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春苗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6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8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7
第八节 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28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03



第一节 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华菱星马”“本公司”或“公司”	指	华菱星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星马汽车	指	安徽星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华菱汽车	指	安徽华菱汽车有限公司
星马专汽	指	安徽星马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福马零件	指	马鞍山福马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徽融租赁	指	上海徽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福瑞贸易	指	福瑞投资贸易有限公司
四川物流	指	华菱星马（四川）物流有限公司
索达机械	指	上海索达传动机械有限公司
福马车桥	指	安徽福马车桥有限公司
凯马零件	指	马鞍山凯马汽车零部件服务有限公司
湖南华菱	指	湖南华菱汽车有限公司
天津星马	指	天津星马汽车有限公司
湖南星马	指	湖南星马汽车有限公司
福亨内饰	指	马鞍山福亨汽车内饰有限公司
镇江索达	指	镇江索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海南物流	指	华菱星马（海南）物流有限公司
市城投公司	指	马鞍山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市国资委	指	马鞍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市工投公司	指	马鞍山市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星马集团	指	安徽星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华神建材	指	马鞍山华神建材工业有限公司
省投资集团	指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星马创投	指	安徽星马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富华投资	指	马鞍山富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华威建材	指	浙江华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鼎悦投资	指	浙江鼎悦投资有限公司
中融信托	指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华菱星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简称	华菱星马
公司的外文名称	HUALING XINGMA AUTOMOBILE (GROUP)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UALING XINGM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汉如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金方放	李峰
联系地址	安徽省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	安徽省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
电话	0555-8323038	0555-8323038
传真	0555-8323031	0555-8323038
电子信箱	xm600375@163.com	leef7951@163.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安徽省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43061
公司办公地址	安徽省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43061
公司网址	www.camc.biz
电子信箱	camc@camc.biz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金融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菱星马	600375	星马汽车

六、公司报告期内的注册变更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情况未变更。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756,115,526.57	2,378,847,037.99	57.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8,227,507.35	110,898,538.02	51.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1,487,778.31	63,271,550.05	92.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382,657.94	547,392,209.00	-144.2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27,970,787.24	2,681,802,418.37	50.20
总资产	9,956,710,770.99	6,916,202,154.21	43.9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27	51.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	0.27	51.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16	87.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8	4.12	增加 1.96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9	2.35	增加 2.04 个百分点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097.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5,134,641.9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4,858.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8,294.25
所得税影响额	-8,628,574.21
合计	46,739,729.04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3 年受国家宏观经济及固定资产投资恢复增长和国家加强环保政策的实施，近期国内重型商用车市场恢复性增长，致使公司重卡和专用车产品的市场需求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科技为先导、以市场为中心”的经营方针，紧紧围绕“强化内部管理，提升竞争优势”这一工作主题，认真落实“降成本、抓质量、创品牌、增效益”的各项经营措施，立足自主品牌建设，在坚持以重型汽车、重型汽车底盘和重型专用车为主导的前提下，加快新产品和关键零部件的研发，不断完善产业链，着力提升核心竞争力。公司积极推进事业部制改革，强化内部管理和成本费用控制，深化营销体制改革和创新，完善大金融平台，积极推进第三方物流，完善营销网络和售后服务网络建设，积极利用品牌优势和资源优势，巩固和强化公司在行业中的优势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运行稳定，公司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增长较快。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75,611.55 万元，同比增长 57.9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822.75 万元，同比增长 51.69%。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3,756,115,526.57	2,378,847,037.99	57.90
营业成本	3,198,247,549.14	2,049,298,809.47	56.07
销售费用	111,202,956.12	96,162,691.42	15.64
管理费用	160,673,493.04	108,596,514.95	47.95
财务费用	40,859,991.87	22,392,705.87	82.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382,657.94	547,392,209.00	-144.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622,898.57	-597,832,204.87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0,142,134.14	-11,801,501.64	/
研发支出	174,008,350.40	131,072,560.09	32.76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销售量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销售量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量增长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公司加大对研发的投入等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随着融资规模的扩大，相应的利息支出相应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性应收下降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投资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发行股票募集到资金所致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发动机研发持续支出所致

（二）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2、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加工制造业	3,649,432,374.82	3,119,239,311.54	14.53	56.60	54.79	增加 1.00 个百分点
物流业	9,497,537.15	9,178,024.64	3.36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整车及底盘	2,122,522,209.34	1,885,124,683.60	11.18	44.22	42.35	增加 1.17 个百分点
专用车	1,461,573,819.34	1,195,011,189.26	18.24	94.08	89.37	增加 2.03 个百分点
汽车零部件	65,336,346.14	39,103,438.68	40.15	-38.05	-34.47	减少 3.27 个百分点
物流	9,497,537.15	9,178,024.64	3.36			

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国内	3,593,124,422.22	61.96
国外	65,805,489.75	-41.22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华菱星马是全国重要的重型卡车、重型专用车及零部件生产研发基地，国家重点支持企业，首批“国家汽车整车出口基地企业”，第四批国家科技部科技创新型试点企业，国家倡导发展自主品牌、坚持自主创新的典范。

公司主导产品为重型汽车、汽车底盘、重型专用车、核心汽车零部件等系列产品，其中重型卡车是替代进口的主流品牌，并出口到东欧、北非、东南亚、南美等地的六十多个国家和地区；专用车是享誉市场的知名品牌，长期占据国内市场的主导地位。

经过多年的不断积累与完善，形成了具有自身特色的企业文化，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科技为先、创新为魂、追求卓越”的经营理念，秉承“为客户创造价值、为员工创造机会、为企业创造效益、为社会创造财富”的经营宗旨。公司产品连续多年荣获中国质量协会“全国用户满意产品”称号。

1、技术与研发优势

公司设有国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为了促进技术创新、提高产品技术水平，公司不断地巩固和发展与各知名院校、科研机构 and 国外知名公司的合作关系，建立了技术委员会和专家咨询委员会，健全、完善了以公司为主体的产、学、研一体化技术创新体系。技术委员会和专家咨询委员会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活动，解决技术难题，理清发展思路，为企业发展及技术创新工作做出了关键的贡献。公司为增强技术人员的凝聚力，非常重视企业文化建设，长期以来已经形成了“以人为本、科技为先、创新为魂、追求卓越”的企业经营理念。技术中心建立了各种完善、有效的激励机制，不断改善创新硬件、软件环境，最大限度地发挥技术人员的创造性，积极利用国内外智力资源来为企业技术创新、技术进步服务。

2、完整产业链优势

本公司兼具专用车、重型汽车生产资质，使得星马专用车与华菱重卡共享整车生产资源，同时，能够扩大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范围，使重型汽车生产与专用车生产能够有机结合，充分发挥本公司和华菱汽车在产业上的互补优势，从而在国内重型汽车行业和专用汽车行业具有更强的竞争力，延伸公司产业链。同时公司进一步发展公司上游的核心零部件，完善产品的产业链，为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3、营销与服务优势

公司选拔优秀人才加入营销队伍，持续开展营销理论和实务操作培训、企业文化、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培训，提高营销人员的综合素质，增强使命感、责任感、荣誉感和归属感，制定合理有效的政策和策略，进一步开拓国内、国际市场，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采用创新性营销方式，培育有一定实力和市场拓展资源的一级、二级经销商和服务商，调动一切有利因素增加市场销量，提高市场份额。同时，公司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做好售后服务工作，



使售后服务能与产品销售有机结合起来，积极发展综合服务商，建立快速的用户培训、配件供应、故障处理响应机制，提高客户群的忠诚度和美誉度。

4、品牌优势

公司拥有星马专用车和华菱重卡两大自主知识产权品牌产品，两者均为安徽省名牌产品。星马专用车是我国工程类专用汽车行业的重点骨干企业，公司的散装水泥车和混凝土搅拌运输车是市场影响力最大的专用车，公司全资子公司华菱汽车是国家定点载重汽车生产企业。另外公司不断研发出了 LNG 车型、星凯马发动机车型和国四车型等新产品并申报了工信部公告、燃油公告和环保公告；通过市场推介会等各种终端活动，把新产品推向市场，并鼓励经销商开展市场推介和宣传活动。矿用自卸车和 LNG 重卡成为新的销售亮点，矿用自卸车的销售区域扩大，产销超过 1000 台，跻身行业前三名，LNG 重卡实现了批量销售。目前，公司进一步加强品牌宣传力度，加大宣传投入，通过电视广告、高速公路标牌及各种展会等扩大知名度和影响力，通过用户和经销商开展工地宣传和区域市场宣传，参与各种汽车业政策法规的研讨和论坛活动；同时深化品牌的精益化、优质化、高端化和人性化内涵，提高品牌的认知度和影响力。

5、人才优势

在用人机制方面，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以优惠的人才政策，宽松的用人环境，富有竞争力的用人机制，广阔的发展空间，不断吸引人才加入星马公司的开发队伍以提高技术创新能力。在公司以“感情留人，事业留人”的人才理念中，人才被视为技术中心最宝贵的财富。制定了个人能力贡献与企业整体经营状况相挂钩的薪资政策，对高级技术人才的汽车、住房、通讯等采取了无偿使用、费用补助；对一般设计人员实行房帖、车补、通讯补助等办法。通过这一系列制度、薪酬、福利的实施来吸引高级技术人才的加盟。公司技术中心通过“公开、公平、公正”业绩评估的机制，选拔核心人员进入中层管理层，因岗设人，大胆提拔年轻人并委以重任。内部管理方面采用竞争上岗，实施动态管理。

6、成本优势

公司注重精细化管理，确保公司的综合成本优势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在采购方面，公司建立了严格的招标制度，不断优化供应商群体结构，不定期的考核供应商，逐步淘汰规模小、产能不足、质量不稳定的供应商，择优选择供货能力强、质量稳定、信誉度高的供货方，坚决杜绝独家供货行为。同时，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保持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为高效低价地采购提供了条件。在生产方面，公司依靠多年专业从事重卡和专用车生产的优势，采取了一系列新技术，新工艺，不断改善流程，有效降低了生产成本。公司通过统计分析出阶段性常规配件的规律，组织批量生产；涂装车间通过合理设置生产线上的车桥数量，可以做到不重复加热，节约能源；车桥车间严格控制物料配送，做到大件按台配送，小件循环补料；通过改进工艺、严格执行各项工艺操作规程，减少了原材料耗费并降低了废品率。

7、管理优势

经过多年的运营与发展，公司已形成一套集科研开发、生产管理、质量管理、信息管理、市场营销及全方位营销服务为一体的综合管理体系。公司实施整车销售管理系统（即 DMS 系统），用以加强整车管理和应收账款管理。公司重视应收账款的回款工作，并将回款率纳入营销业绩考核中，以提高应收账款回款率；公司加强库存管理，降低存货余额，坚持以销定产，以产定购，除战略物资外，其他原材料逐步实行零库存管理，以减少原材料库存，同时根据 DMS 系统提供的实时库存信息，对库存期限较长的车型采取更优惠的返利方式促销，以有效降低库存商品的库存量；公司严格执行“自检、互检、专检”相结合的制度，加强产品质量审核和过程质量审核，完善质量管理体系，严格执行 ISO9001 质量保证体系和 3C 认证的各项要求，并且对重卡及专用车进行系统策划，设立关键质量控制点，树立产品良好的品质形象。

8、财务优势

公司历来重视财务管理职能，控制成本费用，保持合理的现金流。为加强企业资金管理，降低融资成本，公司大力推进金融按揭业务，加强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合作，在积极利用金融政策促进销售的同时，有效保证公司应收账款资金的及时回笼，不影响公司的资金循环。另外，公司充分利用与多家银行合作的契机，进行融资利率比价，最大限度降低公司融资成本。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2) 委托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报告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03	首次发行	28,331.30	0	28,331.30	0	/
2013	非公开发行	117,863.90	0	0	117,863.90	存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合计	/	146,195.20	0	28,331.30	117,863.90	存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3]18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03 年 3 月 17 日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 3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8331.30 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募集资金已经使用 28331.30 万元，占募集资金总量的 100%。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菱星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3】85 号）核准，2013 年 6 月 28 日，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5,0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1,20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3,336.1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7,863.90 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出具的会验字【2013】2026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止本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存储专户中管理。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5000 辆专用汽车技术改造项	否	25,144.00	0	21,595.34	是	是
1000 辆铝合金粉粒物料散装运输车制造项目	是	14,400.00	0	0	否	否
年产 5 万台重型车发动机项目	否	132,000.00	0	0	是	是
合计	/	171,544.00	0	21,595.34	/	/

①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 5000 辆专用汽车技术改造项共投入募集资金 21,595.34 万元，项目已经全部完工。

②公司 1000 辆铝合金粉粒物料散装运输车制造项目是基于国外同类产品应用较为广泛而国内目前尚属空白，且随着国家大型燃料酒精项目和大型粮食储备库的兴建而实施的配套项目。但是，铝合金车身的成型及焊接工艺复杂，投入资金量比较大，同时由于铝合金材料的成本偏高，导致该车型的市场售价较高，而目前国内市场的接受能力较小。鉴于市场情况发生变化，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公司 2007 年 9 月 1 日召开的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6,735.96 万元人民币全部变更为对天津



星马汽车有限公司的增资。

③年产 5 万台重型车发动机项目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于 2013 年 6 月 28 日到位。截止报告期末，该项目募集资金尚未使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变更投资项目资金总额		6,735.96	
变更后的项目名称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项目拟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增资天津星马汽车有限公司	1000 辆铝合金粉粒物料散装运输车制造项目	6,735.96	是
合计	/	6,735.96	/

2007 年 9 月 1 日，公司召开了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利用募集资金对天津星马汽车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6,735.96 万元人民币全部变更为对天津星马汽车有限公司的增资。

公司此次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对天津星马汽车有限公司增资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开拓专用汽车市场，扩大市场占有率；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原材料运输成本，提高产品规模效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根据有关决议，公司将前次募集资金未使用部分及相应利息收入全部用于对子公司天津星马汽车有限公司增资，公司实际出资额为 7,000 万元人民币（多出部分系公司自有资金），出资款项公司已于 2008 年 2 月 14 日汇入天津星马汽车有限公司账户，该笔出资已经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华普验字[2008]第 259 号验资报告。

3、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期末总资产（万元）	期末净资产（万元）	本期净利润（万元）
华菱汽车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汽车制造业	36,823.208874	100.00%	614,701.63	188,932.37	12,687.12
星马专汽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专用汽车制造业	12,000.00	100.00%	49,609.57	8,489.54	1,757.07
福马零件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汽车零部件制造业	10,000.00	100.00%	29,783.85	10,668.63	1,021.27
徽融租赁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融资租赁行业	26,000.00	73.46%	26,338.01	25,853.11	-149.38
福瑞贸易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外贸行业	4,054.00(港币)	100.00%	3,188.85	1,891.33	-2.35
四川物流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物流行业	1,000.00	51.00%	3,292.07	943.32	-56.73
索达机械	华菱汽车全资子公司	汽车零部件制造业	5,000.00	100.00%	16,965.44	4,531.57	-424.49
福马车桥	华菱汽车全资子公司	汽车零部件制造业	2,000.00	100.00%	5,911.98	6,152.80	-135.34
凯马零件	华菱汽车全资子公司	汽车零部件制造业	500.00	100.00%	17,963.50	107.09	-380.31
湖南华菱	华菱汽车控股子公司	汽车制造业	6,000.00	66.67%	25,587.75	3,817.67	-183.42
天津星马	星马专汽全资子公司	专用汽车制造业	9,000.00	100.00%	28,602.51	6,104.53	-743.07
湖南星马	星马专汽控股	专用汽车制造业	4,500.00	66.67%	12,844.32	2,345.18	100.69



	控股子公司						
福亨内饰	福马零件控股子公司	汽车零部件制造业	4,000.00	60.00%	5,951.00	4,312.65	308.22
镇江索达	福马零件控股子公司	汽车零部件制造业	5,000.00	51.00%	3,820.06	2,971.83	-11.28
海南物流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物流行业	3,000.00	51.00%	3,503.64	2,942.58	-57.42

4、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2013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以 2012 年年末总股本 405,740,59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0 元（含税）。个人股东由公司代扣代缴所得税。本次实际用于分配的利润共计 142,009,208.95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013 年 5 月 24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了《公司 2012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公司本次分红派息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3 年 5 月 29 日，除息日为 2013 年 5 月 30 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 2013 年 6 月 5 日。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13 年 6 月 5 日实施完毕。

三、其他披露事项

（一）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质疑事项。

二、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 不适用

五、重大关联交易

（一）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华菱汽车拟根据业务发展需要适时向控股股东星马集团通过银行委托贷款的方式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整的借款，借款利率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一年期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无其他附加条件。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华菱汽车可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分期、分批办理该笔借款，借款期限自借款实际发生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华菱星马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12-043）、《华菱星马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安徽华菱汽车有限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12-046）。

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不适用

（二）担保情况

（1）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拱北支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银泰支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大钟楼支行、南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六家商业银行签订了本公司专用汽车产品的按揭业务合作协议。根据有关协议，上述六家商业银行在不违反有关金融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为符合贷款条件、购买本公司所生产的专用车辆的客户发放车价的最高七成、期限最长为两年的按揭贷款，本公司提供回购担保。目前公司仅对部分信誉良好、经审核同意的客户提供回购担保。在首付款到位的情况下，即使发生回购，回购产品可通过维修进行租赁或销售，因回购的设备价值远远大于按揭贷款余额，故不存在损失风险。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为客户提供上述回购担保金额为 138,265.20 万元，按揭担保未结清余额为 87,251.76 万元。

（2）公司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银租赁”）签订融资租赁业务合作协



议。根据有关协议，本公司向交银租赁推荐经本公司审核的购买本公司所生产的汽车车辆的最终用户（系融资租赁业务的承租人，以下简称“承租人”）。交银租赁在本公司推荐的范围内，为符合国家金融政策、交通银行以及交银租赁相关政策规定的承租人提供融资租赁服务，即根据承租人要求购买本公司产品，然后租赁给用户使用，用户每期按约定时间向交银租赁支付租金，本公司提供回购担保。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为客户提供上述回购担保金额为 11,759.40 万元，担保未结清余额为 6,838.34 万元。

（3）公司全资子公司华菱汽车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家商业银行签订了汽车按揭业务合作协议。根据有关协议，上述五家商业银行在不违反有关金融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为符合贷款条件、购买华菱汽车所生产的汽车车辆的客户发放车价的最高八成、期限最长为两年的按揭贷款，华菱汽车提供回购担保。目前华菱汽车仅对部分信誉良好、经审核同意的客户提供回购担保。在首付款到位的情况下，即使发生回购，回购产品可通过维修进行租赁或销售，因回购的设备价值远远大于按揭贷款余额，故不存在损失风险。截至本报告期末，华菱汽车为客户提供上述回购担保金额为 168,252.60 万元，按揭担保未结清余额为 81,918.46 万元。

（4）公司全资子公司华菱汽车与交银租赁签订融资租赁业务合作协议。根据有关协议，华菱汽车向交银租赁推荐经其审核的购买其所生产的汽车车辆的最终用户（系融资租赁业务的承租人）。交银租赁在华菱汽车推荐的范围内，为符合国家金融政策、交通银行以及交银租赁相关政策规定的承租人提供融资租赁服务，即根据承租人要求购买华菱汽车产品，然后租赁给用户使用，用户每期按约定时间向交银租赁支付租金，华菱汽车提供回购担保。截至本报告期末，华菱汽车为客户提供上述回购担保金额为 46,082.80 万元，担保未结清余额为 24,170.12 万元。

公司的对外担保是为了完善公司营销体系的建设，开辟、拓展新的市场和按揭销售渠道，促进公司产品的销售，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公司对被担保单位的审查是严格的，能够有效控制对外担保风险。

（三）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七、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安徽星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等 9 名发行对象	重组完成后三年内，承诺方对标的公司实际盈利数未达到评估报告中收益法采用的盈利预测数之差额部分，原则上按所持标的的股权比例以现金方式对星马汽车做出足额补偿，如在补偿期内未有足额现金向星马汽车进行补偿，由星马汽车以人民币 1.00 元的价格回购发行对象在本次非公开发行中认购的部分新增股份并予以注销。	是	是

	其他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承诺方不会通过任何方式及途径谋求对于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承诺方在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将一直保持与星马集团的一致行动。	是	是
	其他	史正富	承诺方不会通过任何方式及途径谋求对于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如承诺方违反了上述承诺，承诺方自愿由上市公司以人民币 1 元的价格回购其持有的上市公司 1,000 万股股份并予以注销；承诺方在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将一直保持与星马集团的一致行动。	是	是
	置入资产价值保证及补偿	安徽星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等 9 名发行对象	如在上市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公告之日前，华菱汽车 15% 所得税优惠政策被取消，改为适用 25% 的所得税税率，则对评估值之间的差额计人民币 20,040.26 万元，承诺方应按照各自持有华菱汽车股权比例，由上市公司以人民币 1.00 元的价格回购承诺方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的部分新增股份并予以注销。承诺方保证上述各自用于补足评估值差额的股份在星马汽车 2014 年年度报告公告之日前不转让或上市交易。	是	是
	股份限售	安徽星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等 9 名发行对象	承诺方认购的发行人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之后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安徽星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等 9 名发行对象	承诺方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企业未从事任何对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并保证将来亦不从事任何对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	是	是
	解决关联交易	安徽星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等 9 名发行对象	承诺方不利用自身对发行人的大股东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大股东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与上市公司	是	是

			及其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不以低于（如上市公司为买方则“不以高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利益的行为；若有关联交易，均严格履行合法程序，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对于原材料采购、产品销售等均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进行，以充分保障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其他	安徽星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等 9 名发行对象	承诺将保证发行人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的独立。	是	是
	其他	安徽星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安徽星马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史正富	如因安徽华菱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华菱汽车前身）净资产值低于公司改制时注册资本从而引致的纠纷、行政处罚等各种法律风险，由本公司（本人）按照改制时所持的出资比例承担。	是	是
	其他	安徽星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对于华菱汽车改制时量化给刘汉如等职工的效益工资合计 5,857.06 万元，如被确认缴纳包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在内的“三险一金”，承诺方将无条件缴纳应由承诺方承担的部分。	是	是
	其他	安徽星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等 9 名发行对象	承诺方不再允许上市公司、华菱汽车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层以上干部参股上市公司及其关联企业，以及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	是	是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安徽星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等 9 名发行对象	前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时，上市公司下属企业福马零件在安徽当涂经济开发区的土地及房产尚未取得产权证书。鉴于此，承诺方承诺，如上市公司未来在办理上述权证过程中发生的任何费用，由	是	是

			承诺方支付；同时，如因未取得上述权证而给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造成任何损失的，承诺方将无条件向星马汽车或华菱汽车予以全额补偿；承诺方具体支付费用或补偿的金额按照承诺方持有华菱汽车股权的比例计算。		
	资产注入	安徽星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承诺方原持有湖南星马汽车有限公司 66.7%的股权，为湖南星马的控股股东。承诺方承诺在湖南星马各方面业务发展已经稳定，不存在障碍性问题，适合作为置入资产注入上市公司后，本公司将积极通过各种合法有效的方式将该等资产注入上市公司。	是	是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其他

1、2013 年 2 月 23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华菱星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85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8,000 万股新股。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6 个月内有效。

2013 年 6 月 28 日，公司已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5,0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1,20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3,336.1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7,863.90 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会验字【2013】2026 号《验资报告》验证。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存储专户中管理。

2013 年 7 月 5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登记托管手续。

2、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审计，华菱汽车 2011 年度、2012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23,352.93 万元、8,517.72 万元，华菱汽车未实现 2012 年度的净利润预测数，差额为 14,118.96 万元。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出具了会审字[2013]0819 号《专项审核报告》。

截至 2013 年 6 月 20 日，公司已全额收到安徽星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安徽星马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富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浙江华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浙江鼎悦投资有限公司、史正富先生、杭玉夫先生及楼必和先生等 9 名股东的 2012 年度业绩承诺补偿款。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已于 2013 年 6 月 21 日出具了会审字[2013]2025 号《业绩承诺补偿款到位情况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13 年 6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关于收到公司股东 2012 年度业绩承诺补偿款的公告》。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截至 2013 年 7 月 5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登记日）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18,259,347	53.79	150,000,000	0	0	0	150,000,000	368,259,347	66.26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62,235,835	15.34	15,000,000	0	0	0	15,000,000	77,235,835	13.89
3、其他内资持股	156,023,512	38.45	135,000,000	0	0	0	135,000,000	291,023,512	52.37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90,093,780	22.20	119,400,000	0	0	0	119,400,000	209,493,780	37.70
境内自然人持股	65,929,732	16.25	15,600,000	0	0	0	15,600,000	81,529,732	14.67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87,481,250	46.21	0	0	0	0	0	187,481,250	33.74
1、人民币普通股	187,481,250	46.21	0	0	0	0	0	187,481,250	33.7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	0	0	0	0	0	0	0	0	0



市的外资股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405,740,597	100.00	150,000,000	0	0	0	150,000,000	555,740,597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了认购缴款和验资工作，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555,740,597 元。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已于 2013 年 7 月 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登记托管手续。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按照非公开发行后的股本计算，公司每股收益为 0.30 元，每股净资产 7.25 元。公司 2013 年 6 月募集的股本及资金依据文件规定将于 2013 年 7 月起纳入结算。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截至 2013 年 7 月 5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登记日）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史正富	46,426,893	0	0	46,426,893	重大资产重组	2014 年 7 月 12 日
史正富	5,870,229	0	0	5,870,229	重大资产重组	2015 年 7 月 12 日
安徽星马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4,202,387	0	0	34,202,387	重大资产重组	2014 年 7 月 12 日
安徽星马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4,324,559	0	0	4,324,559	重大资产重组	2015 年 7 月 12 日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8,940,481	0	0	28,940,481	重大资产重组	2014 年 7 月 12 日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3,659,242	0	0	3,659,242	重大资产重组	2015 年 7 月 12 日
安徽星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26,309,528	0	0	26,309,528	重大资产重组	2014 年 7 月 12 日
安徽星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3,326,584	0	0	3,326,584	重大资产重组	2015 年 7 月 12 日
马鞍山富华投	21,047,622	0	0	21,047,622	重大资产重组	2014 年 7 月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组	12 日
马鞍山富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661,267	0	0	2,661,267	重大资产重组	2015 年 7 月 12 日
浙江华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15,785,716	0	0	15,785,716	重大资产重组	2014 年 7 月 12 日
浙江华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1,995,951	0	0	1,995,951	重大资产重组	2015 年 7 月 12 日
杭玉夫	10,260,715	0	0	10,260,715	重大资产重组	2014 年 7 月 12 日
杭玉夫	1,297,368	0	0	1,297,368	重大资产重组	2015 年 7 月 12 日
浙江鼎悦投资有限公司	8,945,239	0	0	8,945,239	重大资产重组	2014 年 7 月 12 日
浙江鼎悦投资有限公司	1,131,039	0	0	1,131,039	重大资产重组	2015 年 7 月 12 日
楼必和	1,841,666	0	0	1,841,666	重大资产重组	2014 年 7 月 12 日
楼必和	232,861	0	0	232,861	重大资产重组	2015 年 7 月 12 日
平安大华基金公司—平安—平安信托平安财富·创赢一期 3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0	22,500,000	22,50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4 年 7 月 4 日
东海基金公司—工行—东海基金—工行—鑫龙 8 号资产管理计划	0	0	16,850,000	16,85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4 年 7 月 4 日
东海基金公司—工行—东海基金—工行—鑫龙 9 号资产管理计划	0	0	16,850,000	16,85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4 年 7 月 4 日
财通基金公司—光大—富春 31 号资产管理计划	0	0	16,800,000	16,80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4 年 7 月 4 日
江苏瑞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	0	0	16,000,000	16,00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4 年 7 月 4 日

公司						
高翔	0	0	15,600,000	15,60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4 年 7 月 4 日
安徽省安庆市曙光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0	0	15,000,000	15,00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4 年 7 月 4 日
昆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0	0	7,500,000	7,50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4 年 7 月 4 日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型保险产品	0	0	7,500,000	7,50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4 年 7 月 4 日
平安大华基金公司—平安—常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0	6,100,000	6,10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4 年 7 月 4 日
东海基金公司—兴业—郝慧	0	0	4,900,000	4,90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4 年 7 月 4 日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0	4,400,000	4,40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4 年 7 月 4 日
合计	218,259,347	0	150,000,000	368,259,347	/	/

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已于 2013 年 7 月 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按照规定，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二、股东情况

（一）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东账户总数为 24,168 户。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报告期末已完成的非公开发行但尚未登记的股东及股份）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马鞍山华神建材工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20	57,614,793	0	0	质押 28,200,000
史正富	境内自然人	12.89	52,297,122	0	52,297,122	质押 52,297,122
安徽星马创业投资股份	境内	9.50	38,526,946	0	38,526,946	质 34,202,387



有限公司	非国 有法 人					押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 限公司	国有 法人	8.03	32,599,723	0	32,599,723	无 0
安徽星马汽车集团有限 公司	国有 法人	7.30	29,636,112	0	29,636,112	无 14,800,000
马鞍山富华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5.84	23,708,889	0	23,708,889	质 押 21,047,622
浙江华威建材集团有限 公司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4.38	17,781,667	0	17,781,667	质 押 17,781,667
杭玉夫	境内 自然 人	2.85	11,558,083	0	11,558,083	无 0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 用证券账户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2.55	10,343,050	143,050	0	无 0
浙江鼎悦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2.48	10,076,278	0	10,076,278	无 0

截至 2013 年 7 月 5 日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 质	持股比 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 份数量
马鞍山华神建材工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 人	10.37	57,614,793	0	质 押 28,200,000
史正富	境内自 然人	9.41	52,297,122	52,297,122	质 押 52,297,122
安徽星马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6.93	38,526,946	38,526,946	质 押 34,202,387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 人	5.87	32,599,723	32,599,723	无 0
安徽星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 人	5.33	29,636,112	29,636,112	无 14,800,000
马鞍山富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4.27	23,708,889	23,708,889	质 押 21,047,622



	人				
平安大华基金公司－平安－平安信托平安财富·创赢一期 3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4.05	22,500,000	22,500,000	无 0
浙江华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3.20	17,781,667	17,781,667	质押 17,781,667
东海基金公司－工行－东海基金－工行－鑫龙 8 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3.03	16,850,000	16,850,000	无 0
东海基金公司－工行－东海基金－工行－鑫龙 9 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3.03	16,850,000	16,850,000	无 0

报告期内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马鞍山华神建材工业有限公司	57,614,793	人民币普通股 57,614,793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10,343,050	人民币普通股 10,343,050
安徽省信用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6,376,744	人民币普通股 6,376,744
中国银行－同智证券投资基金	2,482,425	人民币普通股 2,482,425
陈亚楼	1,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051,952	人民币普通股 1,051,952
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15,956	人民币普通股 1,015,956
徐烜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邵正芬	989,400	人民币普通股 989,400
中国建设银行－诺德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47,420	人民币普通股 647,42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星马集团是华神建材的控股股东，持有其 99%的股权。两者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 2、鉴于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和史正富分别于 2010 年 10 月 17 日出具《声明》，“在未来继续作为华菱汽车股东期间内，以及星马汽车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后，作为星马汽车股东期间内，无意谋求对于华菱汽车及星马汽车的实际控制，并将继续保持与星马集团的一致行动”，因此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史正富与安徽星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具有一致行动关系。 3、报告期内，星马集团和华神建材已分别将 2012 年 3 月 8 日质押给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本公司 1,480 万股和 2,820 万股股权予以解除质押。2013 年 3 月 14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	



	分公司出具了《证券质押登记解除通知书》，星马集团和华神建材已办理完成上述股权质押解除手续。 4、报告期内，星马集团与中融信托签订了总额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单一资金信托合同。星马集团以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权 1,480 万股和华神建材以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权 2,820 万股分别质押给中融信托，为星马集团在信托项下的义务提供质押担保。星马集团和华神建材已于 2013 年 5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股权质押登记手续，根据星马集团、华神建材与中融信托签订的《股权质押合同》，其所担保的主债权的履行期限为 36 个月，自股权质押登记办理完成之日起生效。 5、史正富将 2012 年 8 月 2 日解除质押的本公司 52,297,122 股股权再次质押给农行临淄支行，为农行临淄支行与鄂尔多斯市中轩生化有限公司签订的一系列业务合同所形成的债权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根据史正富与农行临淄支行签订的《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其所担保的主债权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 63,000 万元整，履行期限为 60 个月，自股权质押登记办理完成之日起生效。2012 年 8 月 3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质押登记证明》，上述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已经办理完成。 6、星马创投和富华投资分别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34,202,387 股股权和 21,047,622 股股权质押给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为其与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协议》提供股票质押履约担保。2012 年 11 月 30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质押登记证明》，办理完成上述股权质押登记手续。根据星马创投和富华投资与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订的《股票质押合同》，其所担保的主债权分别为 11,900 万元整和 7,100 万元整，履行期限均为 24 个月，自股权质押登记办理完成之日起生效。 7、东海基金公司－工行－东海基金－工行－鑫龙 8 号资产管理计划和东海基金公司－工行－东海基金－工行－鑫龙 9 号资产管理计划同属于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截止 2013 年 7 月 5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登记日）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史正富	52,297,122			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承诺
			2014 年 7 月 14 日	46,426,893	
2	史正富	52,297,122			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承诺
			2015 年 7 月 13 日	5,870,229	



3	安徽星马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8,526,946			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承诺
			2014 年 7 月 14 日	34,202,387	
4	安徽星马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8,526,946			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承诺
			2015 年 7 月 13 日	4,324,559	
5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32,599,723			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承诺
			2014 年 7 月 14 日	28,940,481	
6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32,599,723			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承诺
			2015 年 7 月 13 日	3,659,242	
7	安徽星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29,636,112			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承诺
			2014 年 7 月 14 日	26,309,528	
8	安徽星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29,636,112			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承诺
			2015 年 7 月 13 日	3,326,584	
9	马鞍山富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3,708,889			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承诺
			2014 年 7 月 14 日	21,047,622	
10	马鞍山富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3,708,889			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承诺
			2015 年 7 月 13 日	2,661,267	
11	浙江华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17,781,667			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承诺
			2014 年 7 月 14 日	15,785,716	
12	浙江华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17,781,667			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承诺
			2015 年 7 月 13 日	1,995,951	
13	平安大华基金公司－平安－平安信托平安财富·创赢一期 3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2,50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规定
			2014 年 7 月 4 日	22,500,000	
14	东海基金公司－工行－东海基金－工行－鑫龙 8 号资产管理计划	16,85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规定
			2014 年 7 月 4 日	16,850,000	
15	东海基金公司－工行－东海基金－工行－鑫龙 9 号资产管理计划	16,85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规定
			2014 年 7 月 4 日	16,850,000	



16	财通基金公司－光大－富春 31 号资产管理计划	16,80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规定
			2014 年 7 月 4 日	16,8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鉴于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和史正富分别于 2010 年 10 月 17 日出具《声明》，“在未来继续作为华菱汽车股东期间内，以及星马汽车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后，作为星马汽车股东期间内，无意谋求对于华菱汽车及星马汽车的实际控制，并将继续保持与星马集团的一致行动”，因此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史正富与安徽星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具有一致行动关系。 2、平安大华基金公司－平安－平安信托平安财富·创赢一期 3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东海基金公司－工行－东海基金－工行－鑫龙 8 号资产管理计划、东海基金公司－工行－东海基金－工行－鑫龙 9 号资产管理计划和财通基金公司－光大－富春 31 号资产管理计划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按照规定，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3、东海基金公司－工行－东海基金－工行－鑫龙 8 号资产管理计划和东海基金公司－工行－东海基金－工行－鑫龙 9 号资产管理计划同属于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化。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刘宇辉	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
张亚莉	董事	选举	增补

三、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刘宇辉先生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的议案》和《关于增补张亚莉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 2013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增补张亚莉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第八节 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一、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华菱星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037,213,479.44	945,552,565.8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280,183,356.69	277,182,101.96
应收账款	五、3	2,138,205,650.57	533,895,921.83
预付款项	五、4	576,076,939.33	522,350,288.2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5	55,386,157.78	33,517,839.8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6	1,325,998,795.30	1,425,126,548.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413,064,379.11	3,737,625,266.66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五、7	129,184,074.09	20,271,788.03
固定资产	五、8	2,355,426,667.97	2,175,751,235.12



在建工程	五、9	431,381,887.46	420,115,947.9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10	380,130,613.44	378,393,864.90
开发支出	五、10	174,008,350.40	131,072,560.0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1	9,073,574.78	7,929,692.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2	64,441,223.74	45,041,798.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43,646,391.88	3,178,576,887.55
资产总计		9,956,710,770.99	6,916,202,154.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4	1,289,167,126.01	821,97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15	1,206,195,960.50	1,171,888,415.79
应付账款	五、16	2,201,236,820.13	1,389,022,548.47
预收款项	五、17	353,212,409.98	151,543,078.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18	5,581,975.46	3,996,266.52
应交税费	五、19	38,211,847.79	-52,242,526.06
应付利息	五、20	18,679,255.29	8,373,327.2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21	127,434,710.92	106,002,473.7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22	54,820,427.82	30,334,178.06
流动负债合计		5,294,540,533.90	3,630,887,762.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3	345,000,000.00	365,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24	182,466,948.73	200,166,666.67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7,466,948.73	565,166,666.67
负债合计		5,822,007,482.63	4,196,054,429.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25	555,740,597.00	405,740,597.00
资本公积	五、26	2,664,883,503.51	1,495,054,903.51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7	101,640,592.76	101,640,592.7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8	705,943,081.77	679,724,783.3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36,987.80	-358,458.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4,027,970,787.24	2,681,802,418.37
少数股东权益		106,732,501.12	38,345,306.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34,703,288.36	2,720,147,724.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总计		9,956,710,770.99	6,916,202,154.21

法定代表人：刘汉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汉如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春苗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华菱星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52,484,782.43	429,183,850.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97,135,686.13	270,336,531.80
应收账款	十一、1	1,135,105,160.62	570,303,114.90
预付款项		461,825,430.94	106,031,343.4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一、2	200,903,428.79	177,620,934.12
存货		104,757,158.54	208,831,935.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552,211,647.45	1,762,307,709.9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3	1,922,230,241.28	1,906,930,241.28
投资性房地产		129,184,074.09	20,271,788.03
固定资产		79,743,467.25	199,651,793.58
在建工程		619,757.00	688,749.9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2,176,724.12	29,430,548.1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868,602.50	5,892,190.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77,822,866.24	2,162,865,311.01
资产总计		5,730,034,513.69	3,925,173,020.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70,600,000.00	679,6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88,386,367.55	606,499,641.93



应付账款		86,400,883.40	53,702,525.32
预收款项		101,661,899.05	10,500,694.56
应付职工薪酬		345,977.29	104,459.48
应交税费		51,459,962.06	6,942,455.58
应付利息		13,097,653.64	5,836,235.5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68,029,864.31	37,400,339.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9,842,995.42	14,800,536.11
流动负债合计		2,009,825,602.72	1,415,386,887.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009,825,602.72	1,415,386,887.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55,740,597.00	405,740,597.00
资本公积		2,675,389,999.28	1,505,561,399.2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1,640,592.76	101,640,592.7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87,437,721.93	496,843,544.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3,720,208,910.97	2,509,786,133.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总计		5,730,034,513.69	3,925,173,020.94

法定代表人：刘汉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汉如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春苗

合并利润表
201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3,756,115,526.57	2,378,847,037.99
其中：营业收入	五、29	3,756,115,526.57	2,378,847,037.9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614,913,441.67	2,302,976,988.45
其中：营业成本	五、29	3,198,247,549.14	2,049,298,809.4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0	8,144,064.09	5,823,171.91
销售费用	五、31	111,202,956.12	96,162,691.42
管理费用	五、32	160,673,493.04	108,596,514.95
财务费用	五、33	40,859,991.87	22,392,705.87
资产减值损失	五、34	95,785,387.41	20,703,094.8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0,551.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1,202,084.90	76,060,600.69
加：营业外收入	五、35	56,367,064.21	55,699,855.34
减：营业外支出	五、36	970,466.71	336,716.2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五、36		5,920.6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6,598,682.40	131,423,739.75



减：所得税费用	五、37	27,683,980.34	21,204,708.5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914,702.06	110,219,031.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8,227,507.35	110,898,538.02
少数股东损益		687,194.71	-679,506.79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五、38	0.41	0.27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五、38	0.41	0.27
七、其他综合收益		121,470.47	-47,117.23
八、综合收益总额		169,036,172.53	110,171,914.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8,348,977.82	110,851,420.7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7,194.71	-679,506.79

法定代表人：刘汉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汉如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春苗

母公司利润表

201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一、4	1,539,024,481.13	751,620,409.72
减：营业成本	十一、4	1,386,108,820.88	667,786,180.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75,181.46	1,247,656.96
销售费用		40,632,629.95	18,187,741.95
管理费用		28,647,956.77	26,894,297.77
财务费用		25,154,879.92	8,357,915.27
资产减值损失		50,774,047.25	7,049,114.1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430,964.90	22,097,503.40
加：营业外收入		31,694,218.80	6,507,4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81,841.88	105,920.6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843,341.82	28,498,982.73



填列)			
减：所得税费用		5,239,955.26	3,871,684.1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603,386.56	24,627,298.55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32,603,386.56	24,627,298.55

法定代表人：刘汉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汉如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春苗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14,320,337.56	1,226,082,988.4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980,263.15	1,145,346.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9	38,660,249.27	85,277,721.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57,960,849.98	1,312,506,055.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92,678,353.40	405,438,681.2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0,952,269.77	119,702,948.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8,983,909.73	68,978,375.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9	157,728,975.02	170,993,841.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00,343,507.92	765,113,846.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382,657.94	547,392,209.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1,411.00	316,556.8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9	5,346,326.28	5,809,767.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67,737.28	6,126,324.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0,090,635.85	577,951,409.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007,119.7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0,090,635.85	603,958,529.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622,898.57	-597,832,204.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87,528,600.00	16,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93,197,126.01	37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9	37,973,126.20	40,518,39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18,698,852.21	430,518,391.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6,000,000	237,6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2,556,718.07	178,404,719.6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9		26,285,172.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8,556,718.07	442,319,892.64
筹资活动产生的		1,700,142,134.14	-11,801,501.64



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02,537.80	1,082,517.1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40	1,129,634,039.83	-61,158,980.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0	907,579,439.61	722,705,905.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0	2,037,213,479.44	661,546,925.55

法定代表人：刘汉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汉如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春苗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56,466,637.58	536,284,199.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958,105.63	507,4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4,424,743.21	536,791,599.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36,180,877.13	376,838,896.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678,767.57	34,544,122.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425,526.97	22,460,054.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573,781.36	49,501,071.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99,858,953.03	483,344,144.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5,434,209.82	53,447,455.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38,532.35	3,570,915.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38,532.35	3,570,915.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34,464.33	25,141,147.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3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34,464.33	25,141,147.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95,931.98	-21,570,231.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19,828,6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7,000,000.00	21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973,126.20	40,518,39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64,801,726.20	254,518,391.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6,000,000.00	187,6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0,939,930.12	162,668,397.8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			



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6,939,930.12	350,298,397.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7,861,796.08	-95,780,006.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57,595.66	1,059,800.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十一、5	1,061,274,058.62	-62,842,982.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一、5	391,210,723.81	303,776,057.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一、5	1,452,484,782.43	240,933,074.39

法定代表人：刘汉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汉如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春苗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5,740,597.00	1,495,054,903.51			101,640,592.76		679,724,783.37	-358,458.27	38,345,306.41	2,720,147,724.78
加：会计政策										



变 更									
前 期 差 错 更 正									
其 他									
二、 本 年 年 初 余 额	405,740,597.00	1,495,054,903.51			101,640,592.76	679,724,783.37	-358,458.27	38,345,306.41	2,720,147,724.78
三、 本 期 增 减 变 动 金 额 （ 减 少 以 “ - ” 号 填 列 ）	150,000,000.00	1,169,828,600.00				26,218,298.40	121,470.47	68,387,194.71	1,414,555,563.58
（ 一 ）						168,227,507.35		687,194.71	168,914,702.06



净 利 润									
(二) 其他综合收益							121,470.47		121,470.47
上述(一)和(二)小计						168,227,507.35	121,470.47	687,194.71	169,036,172.53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0.00	1,169,828,600.00						67,700,000.00	1,387,528,6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50,000,000.00	1,028,639,000.00						67,700,000.00	1,246,339,000.00



本										
2 ·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 其他		141,189,600.00								141,189,600.00
（四）利润分配						-142,009,208.95				-142,009,208.95
1 · 提取盈余公积										
2 · 提取一般风险										



准 备										
3 · 对 所 有 者 （ 或 股 东 ） 的 分 配						-142,009,208.95				-142,009,208.95
4 · 其 他										
（ 五 ） 所 有 者 权 益 内 部 结 转										
1 · 资 本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 或										



股本									
2 · 盈余公 积转增 资本（ 或股本 ）									
3 · 盈余公 积弥补 亏损									
4 · 其他									
（六） 专项储 备									
1 · 本期提									



取										
2										
·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55,740,597.00	2,664,883,503.51			101,640,592.76		705,943,081.77	-236,987.80	106,732,501.12	4,134,703,288.36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5,740,597.00	1,495,054,903.51			96,950,746.25		666,676,856.29	-207,585.78	26,538,072.57	2,690,753,589.84
加：会计政										



策 变 更									
前 期 差 错 更 正									
其 他									
二、 本 年 年 初 余 额	405,740,597.00	1,495,054,903.51			96,950,746.25	666,676,856.29	-207,585.78	26,538,072.57	2,690,753,589.84
三、 本 期 增 减 变 动 金 额 （ 减 少 以 “ — ” 号 填 列 ）					4,689,846.51	13,047,927.08	-150,872.49	11,807,233.84	29,394,134.94
（ 一						167,861,794.48		690,057.84	168,551,852.32



净 利 润									
（ 二 ）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150,872.49		-150,872.49
上 述 （ 一 ） 和 （ 二 ） 小 计						167,861,794.48	-150,872.49	690,057.84	168,400,979.83
（ 三 ）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11,117,176.00	11,117,176.00
1 · 所 有 者 投 入								20,900,000.00	20,900,000.00



资 本									
2 · 股 份 支 付 计 入 所 有 者 权 益 的 金 额									
3 · 其 他								-9,782,824.00	-9,782,824.00
(四) 利 润 分 配					4,689,846.51	-154,813,867.40			-150,124,020.89
1 · 提 取 盈 余 公 积					4,689,846.51	-4,689,846.51			
2 · 提 取 一 般 风									



险准备									
3 ·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0,124,020.89			-150,124,020.89
4 ·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									



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05,740,597.00	1,495,054,903.51			101,640,592.76	679,724,783.37	-358,458.27	38,345,306.41	2,720,147,724.78

法定代表人：刘汉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汉如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春苗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5,740,597.00	1,505,561,399.28			101,640,592.76		496,843,544.32	2,509,786,133.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405,740,597.00	1,505,561,399.28			101,640,592.76		496,843,544.32	2,509,786,133.36
三、本期增减变动	150,000,000.00	1,169,828,600.00					-109,405,822.39	1,210,422,777.61



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净利润							32,603,386.56	32,603,386.5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2,603,386.56	32,603,386.5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0.00	1,169,828,600.00						1,319,828,6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50,000,000.00	1,028,639,000.00						1,178,639,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141,189,600.00						141,189,600.00
（四）利润分配							-142,009,208.95	-142,009,208.9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2,009,208.95	-142,009,208.95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55,740,597.00	2,675,389,999.28			101,640,592.76		387,437,721.93	3,720,208,910.97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5,740,597.00	1,495,206,096.33			96,950,746.25		604,758,946.62	2,602,656,386.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05,740,597.00	1,495,206,096.33			96,950,746.25		604,758,946.62	2,602,656,386.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355,302.95			4,689,846.51		-107,915,402.30	-92,870,252.84
（一）净							46,898,465.10	46,898,465.10



利润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6,898,465.10	46,898,465.1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4,689,846.51		-154,813,867.40	-150,124,020.89
1. 提取盈余公积					4,689,846.51		-4,689,846.5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0,124,020.89	-150,124,020.89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								



损								
4. 其他								
（六）专 项储备								
1. 本期提 取								
2. 本期使 用								
（七）其 他		10,355,302.95						10,355,302.95
四、本期 期末余额	405,740,597.00	1,505,561,399.28			101,640,592.76		496,843,544.32	2,509,786,133.36

法定代表人：刘汉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汉如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春苗

二、财务报表附注

华菱星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华菱星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或“华菱星马”）系经安徽省体改委皖体改函[1999]86号文批准，于1999年12月12日由马鞍山星马专用汽车有限公司改制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3]18号文批准，向社会公众发行3,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2003年4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经营地址：安徽省马鞍山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法定代表人：刘汉如。

本公司于2004年5月以2003年末股本8,332.50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5股的比例转增股本。本次转增股本后，本公司的股本增至12,498.75万股。

本公司于2006年1月13日完成了股权分置改革，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3.3股股票。公司非流通股股东共支付1,485.00万股对价股份。

2006年5月，本公司按10股转增5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6,249.375万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748.125万元。

2011年7月，本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21,825.9347万股收购资产，非公开发行股票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574.0597万元。

2012年3月，本公司在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于当日取得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0000000016712)，公司名称由“安徽星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华菱星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6月，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85号文批准，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15,000万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5,574.0597万元。

本公司主要从事专用汽车（不含小轿车）、汽车配件、建材、建筑机械和金属材料的生产及销售；自产AH系列专用改装车出口；本企业生产所需要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部件进口；货物运输保险，机动车辆保险。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更正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按上述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3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2013年1-6月份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制，即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



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3) 商誉的减值测试

公司对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比较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凡本公司能够控制的子公司以及特殊目的主体(以下简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都纳入合并范围;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不一致的,已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期间、会计政策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公司调整后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按照权益法调整对纳入合并范围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报表范围内母公司与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资金往来在合并时予以抵销。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①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列示。

9、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四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



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①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来确定公允价值。

②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4) 金融资产转移

①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

②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③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本公司在有以下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分别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采取不同的方法进行减值测试，并计



提减值准备：

A、交易性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反映，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C、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10、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 1,0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5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 2：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应收款项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 2：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存货中各类材料日常核算，均按定额成本计价。即各类材料的入库、领用一律采用定额成本计价，各类材料的实际成本与定额成本的差异，通过材料成本差异科目核算，每月月末将定额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存货中在产品采用定额成本核算，



在产品实际成本与定额成本的差异通过生产成本差异科目核算，每月月末将定额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存货中产成品采用定额成本核算，产成品实际成本与定额成本的差异通过库存商品差异科目核算，每月月末将定额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3）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4）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确定

分别下列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



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根据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分别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在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在计算投资损益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再抵销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如果本公司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有关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不同的，后续计量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应享有的净利润或应承担的净亏损时，则考虑被投资单位计提的折旧额、摊销额以及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进行调整。以上调整均考虑重要性原则，在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按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利润为基础，经调整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后，计算确认投资损益。

A、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

B、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相比，两者之间的差额不具有重要性的。

C、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的有关资料，不能按照准则中规定的原则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进行调整的。

③在权益法下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零的情况下，如果仍有未确认的投资损失，应以其他长期权益的账面价值为基础继续确认。如果在投资合同或协议中约定将履行其他额外的损失补偿义务，还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

④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企业自被投资单位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抵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自被投资单位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超过已确认损益调整的部分视同投资成本的收回，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

A、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

B、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

C、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当被投资单位处于法定重组或破产中，或者在向投资方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严格的长限制情况下经营时，通常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可能无法实施共同控制。但如果能够证明存在共同控制，合营各方仍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准则的规定采用权益法核算。

②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B、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1)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2)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3) 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按估计可使用年限计算折旧或摊销，计入当期损益。预计净残值率、预计使用年限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30	4	6.40—3.20
土地使用权	50	0	2.00

资产负债表日按投资性房产的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价值又得以恢复，前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不得转回。

1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专用设备、通用设备、运输设备等。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30	4	6.40—3.20
专用设备	12	4	8.00
通用设备	5	4	19.20
运输设备	8	4	12.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④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⑤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5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当无形资产



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关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A、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B、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C、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3）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③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方式合理摊销；在租赁土地上自建的房产按土地的租赁期直线法摊销。

19、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0、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会计处理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④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21、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2、政府补助

(1) 范围及分类

公司将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作为政府补助核算。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条件

公司对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实际收到时，确认为政府补助。

(3) 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B、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



23、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①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可能转回。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C、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应按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予确认：

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4、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融资租赁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



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计入租赁收入/业务业务收入。

25、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

- ①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 ②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③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公司将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某项资产或资产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公司将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 ①该资产或资产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6、所得税

本公司所得税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三、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	17%
营业税	房屋出租等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
房产税	房产租金收入或自有房产原值的 70%	12%或 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 15%，华菱汽车 15%，其他子公司 25%
其他税项	按国家或地方政府相关规定执行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经安徽省科技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联合发布的《关于公布安徽省 2011 年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科高〔2012〕12 号），本公司和安徽华菱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汽车”）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本公司证书编号：GF201134000213，华菱汽车证书编号：GF201134000128。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和华菱汽车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三年内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等优惠政策，所得税按 15%征收。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元)	经营范围
天津星马汽车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天津开发区 第九大街以 南、第八大街 以北、北海路 以东	专用汽车 制造	90,000,000.00	汽车（小轿车除外）、专 用汽车、汽车零部件研发、 生产和销售
镇江索达汽车零 部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江苏省镇江 市镇江新区 大港通港路 7 号	汽车零部 件制造	50,000,000.00	汽车零部件的生产、研发 及销售
湖南华菱汽车有 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衡阳市白沙 洲工业园	汽车制造 业	60,000,000.00	汽车、专用汽车、汽车零 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福瑞投资贸易有 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香港德辅道 中 173 号	批发业	19,111,245.00	进出口贸易及对外投资业 务
马鞍山福亨汽车 内饰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马鞍山经济 技术开发区	汽车零部 件制造	40,000,000.00	汽车零部件的生产、研发 及销售
上海索达传动机 械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上海市松江 区	汽车零部 件制造	50,000,000.00	汽车零部件的生产、研发 及销售
华菱星马(四川) 物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郫县成都现 代工业港北 片区	货物运输	10,000,000.00	货物运输代理、仓储服务
安徽星马专用汽 车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马鞍山经济 技术开发区	专用汽车 制造	120,000,000.00	专用汽车及汽车零部件的 研发、生产和销售
华菱星马(海南) 物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海南省三亚 市河东区	货物运输	30,000,000.00	物流、仓储服务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 资额(元)	实质上构成 对子公司净 投资的其他 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 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 益(元)
天津星马汽车 有限公司	90,0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镇江索达汽车 零部件有限公 司*1	30,000,000.00	—	66.67	66.67	是	9,906,096.36
湖南华菱汽车 有限公司*2	40,000,000.00	—	75.00	75.00	是	9,965,473.50
福瑞投资贸易 有限公司	19,111,245.00	—	100.00	100.00	是	—
马鞍山福亨汽 车内饰有限公 司	40,000,000.00	—	60.00	60.00	是	17,250,607.89
上海索达传动 机械有限公司	50,0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华菱星马(四 川)物流有限公 司	10,000,000.00	—	51.00	51.00	是	4,622,267.55
安徽星马专用 汽车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华菱星马(海 南)物流有限公 司	30,000,000.00	—	51.00	51.00	是	14,418,650.53

*1: 镇江索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系由本公司的子公司马鞍山福马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马零部件”）与北京国运通达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为人民



币 5,000.00 万元。福马零部件认缴出资 2,550.00 万元，认缴出资比例 51.00%，北京国运通达投资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450.00 万元，认缴出资比例 49.00%，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两年缴足。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福马零部件出资 2,000.00 万元，占实收资本比例 66.67%，北京国运通达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000.00 万元，占实收资本比例 33.33%，故本公司对子公司镇江索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66.67%，表决权比例 66.67%。

*2: 湖南华菱汽车有限公司系由本公司的子公司安徽华菱汽车有限公司与湖南凌风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00.00 万元，其中华菱汽车认缴注册资本 4,000.00 万元，认缴出资比例 66.67%，湖南凌风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认缴出资比例 33.33%，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两年缴足。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华菱汽车出资 3,000.00 万元，占实收资本比例 75.00%，湖南凌风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000.00 万元，占实收资本比例 25.00%，故本公司对子公司湖南华菱汽车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75.00%，表决权比例 75.00%。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元）	经营范围
安徽华菱汽车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马鞍山	汽车制造业	368,232,088.74	重型汽车、汽车底盘及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
湖南星马汽车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湖南衡阳	专用汽车制造	45,000,000.00	专用汽车及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马鞍山福马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当涂县	汽车零部件制造	100,000,000.00	汽车零部件及专用装置研发、生产、销售
马鞍山凯马汽车零部件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马鞍山	汽车维修服务	5,000,000.00	汽车零部件生产、批发零售，汽车维修服务，汽车技术咨询服务
安徽福马车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湖西南路 359 号	汽车零部件制造	20,000,000.00	车桥及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马鞍山华菱客车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当涂经济开发区	轻型客车制造	20,000,000.00	客车、客车底盘及汽车零部件生产、研发、销售等
上海徽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上海市徐汇区	融资租赁	260,000,000.00	融资租赁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安徽华菱汽车有限公司	368,232,088.74	—	100.00	100.00	是	—
湖南星马汽车有限公司	45,000,000.00	—	66.67	66.67	是	7,816,472.64
马鞍山福马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马鞍山凯马汽车零部件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安徽福马车桥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上海徽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60,000,000.00	—	83.46	83.46	是	42,752,932.65



2、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公司名称	合并期间	期末净资产	2013 年 1-6 月份净利润
华菱星马(海南)物流有限公司	2013 年 1-6 月	29,425,817.41	-574,182.59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13.06.30			2012.12.31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	—	279,658.49	—	—	135,905.41
银行存款：						
人民币	—	—	1459160565.77	—	—	442,636,618.85
美元	3,602,881.73	6.1787	22,261,125.35	2,278,830.11	6.2855	14,323,586.66
日元	100.00	0.0626	6.26	100.07	0.0730	7.31
欧元	14,608.90	8.0536	117,654.24	14,941.86	8.3176	124,280.42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	—	555,394,469.33	—	—	488,332,167.16
合 计			2,037,213,479.44	—	—	945,552,565.81

(1) 2013年6月30日其他货币资金中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交存的保证金金额为399,190,306.31元，为办理银行按揭贷款交存的保证金金额为141,200,078.46元，为办理委托贷款交存的保证金金额为15,000,000.00元为开具信用证交存的保证金金额为4,084.56元，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2013 年 6 月 30 日货币资金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5,925,197.27 元。

(3) 2013 年 6 月 30 日货币资金余额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115.45%，主要原因系本期发行股票募集到的资金尚未使用完所致。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2013.06.30	201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80,183,356.69	277,182,101.96

(2) 本报告期已贴现或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的情况：

项 目	出票日	到期日	票据面值
已背书银行承兑汇票	2013.06.09	2013.12.09	9,681,000.00
已贴现商业承兑汇票	2013.06.06	2013.11.25	9,000,000.00
已贴现商业承兑汇票	2013.06.06	2013.11.25	9,000,000.00
已背书银行承兑汇票	2013.05.21	2013.11.21	8,000,000.00
已背书银行承兑汇票	2013.05.24	2013.11.24	1,000,000.00
合 计	—	—	36,681,000.00

(3) 2013 年 6 月 30 日应收票据余额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票据。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2013.0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2,274,232,981.44	100.00	136,027,330.87	5.98
组合小计	2,274,232,981.44	100.00	136,027,330.87	5.9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7,500.00	0.00	97,500.00	100.00
合 计	2,274,330,481.44	100.00	136,124,830.87	5.99

(续上表)

种 类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582,937,893.15	99.96	49,041,971.32	8.41
组合小计	582,937,893.15	99.96	49,041,971.32	8.4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8,041.56	0.04	228,041.56	100.00
合 计	583,165,934.71	100.00	49,270,012.88	8.45

根据公司的经营特点，将应收账款余额中单项金额 1,000.00 万元（含 1,0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作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①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3.06.30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190,178,402.31	96.30	109,508,920.12	523,307,271.03	89.78	26,165,363.56
1 至 2 年	53,534,927.78	2.35	5,353,492.78	24,215,890.31	4.15	2,421,589.03
2 至 3 年	3,872,545.58	0.17	1,161,763.67	12,774,822.94	2.19	3,832,446.88
3 至 4 年	10,191,729.21	0.45	5,095,864.61	6,146,238.29	1.05	3,073,119.15
4 至 5 年	7,740,434.34	0.34	6,192,347.47	14,721,089.38	2.53	11,776,871.50
5 年以上	8,714,942.22	0.39	8,714,942.22	1,772,581.20	0.30	1,772,581.20
合 计	2,274,232,981.44	100.00	136,027,330.87	582,937,893.15	100.00	49,041,971.32

②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货款	97,500.00	97,500.00	1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2) 2013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东莞市路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5,853,479.76	1 年以内	8.61
深圳市宏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232,912.43	1 年以内	3.97
内蒙古华银设备（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498,053.92	1 年以内	3.54
广州市深马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039,864.73	1 年以内	3.30
广州市菱马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9,635,031.49	1 年以内	5.26
合 计		561,259,342.33		24.68

(4) 2013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290.00%，主要原因系国家金融政策紧缩，以及公司催收回款集中在三、四季度所致。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13.06.30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92,268,760.83	85.45	421,507,553.88	80.69
1 至 2 年	79,483,761.78	13.80	97,163,568.46	18.60
2 至 3 年	2,049,464.73	0.36	2,137,393.71	0.41
3 年以上	2,274,951.99	0.39	1,541,772.19	0.30
合 计	576,076,939.33	100.00	522,350,288.24	100.00

(2)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上海市松江土地规划管理局	非关联方	156,000,000.00	1 年以内	土地款
中国机械工业第二建设工程公司	非关联方	44,362,222.00	2 年以内	设备未到
安徽和谐暖通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81,829.30	1 年以内	设备未到
江苏苏力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546,000.00	1 年以内	设备未到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40,000.00	1 年以内	设备未到
合 计		232,030,051.30		

(3) 2013 年 6 月 30 日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2013.0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61,009,970.48	99.45	5,623,812.70	9.22
组合小计	61,009,970.48	99.45	5,623,812.70	9.2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9,397.00	0.55	339,397.00	100.00
合 计	61,349,367.48	100.00	5,963,209.70	9.72

(续上表)

种 类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36,788,281.89	99.11	3,270,442.01	8.89
组合小计	36,788,281.89	99.11	3,270,442.01	8.8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1,534.00	0.89	331,534.00	100.00
合 计	37,119,815.89	100.00	3,601,976.01	9.70

根据公司的经营特点，将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单项金额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作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①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3.06.30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7,902,918.36	78.52	2,395,145.93	24,846,102.85	67.54	1,242,305.15
1 至 2 年	6,036,275.61	9.89	603,627.57	10,708,170.64	29.11	1,070,817.07
2 至 3 年	6,267,723.11	10.27	1,880,316.93	213,668.04	0.58	64,100.41
3 至 4 年	77,042.55	0.13	38,521.28	166,935.80	0.45	83,467.90
4 至 5 年	99,049.30	0.16	79,239.44	218,265.39	0.59	174,612.31
5 年以上	626,961.55	1.03	626,961.55	635,139.17	1.73	635,139.17
合 计	61,009,970.48	100.00	5,623,812.70	36,788,281.89	100.00	3,270,442.01

②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往来款	339,397.00	339,397.00	1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2) 2013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1,062,202.66	2 年以内	18.02
华融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9,512,700.00	3 年以内	15.51
重庆凯瑞汽车试验设备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0,000.00	1 年以内	7.34
香江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11,200.00	1 年以内	4.26
马鞍山市福达储运服务部	非关联方	1,410,102.42	1 年以内	2.30
合 计		29,096,205.08		47.43

(4) 2013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65.27%，主要原因系本期增加保证金所致。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3.06.30			2012.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33,179,540.02	31,985,900.65	401,193,639.37	646,108,470.41	36,204,312.37	609,904,158.04
库存商品	852,118,174.40	27,260,571.56	824,857,602.84	794,540,369.73	20,981,094.98	773,559,274.75
在产品	96,531,681.59	—	96,531,681.59	38,840,019.13	—	38,840,019.13
周转材料	3,415,871.50	—	3,415,871.50	2,823,097.02	—	2,823,097.02
合 计	1,385,245,267.51	59,246,472.21	1,325,998,795.30	1,482,311,956.29	57,185,407.35	1,425,126,548.94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2012.12.31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2013.06.30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36,204,312.37	—	—	4,218,411.72	31,985,900.65
库存商品	20,981,094.98	6,569,335.73	—	289,859.15	27,260,571.56
合 计	57,185,407.35	6,569,335.73	—	4,508,270.87	59,246,472.21

(3) 本公司按存货成本大于可变现净值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确定。

7、投资性房地产

(1)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201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06.30
一、账面原值合计	37,001,963.64	136,933,943.36	—	173,935,907.00
房屋及建筑物	34,006,019.92	136,933,943.36	—	170,939,963.28



土地使用权	2,995,943.72	—	—	2,995,943.7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10,877,617.05	28,021,657.30	—	38,899,274.35
房屋及建筑物	10,480,925.09	27,988,599.64	—	38,469,524.73
土地使用权	396,691.96	33,057.66	—	429,749.62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26,124,346.59	108,912,286.06	—	135,036,632.65
房屋及建筑物	23,525,094.83	108,945,343.72	—	132,470,438.55
土地使用权	2,599,251.76	-33,057.66	—	2,566,194.10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5,852,558.56	—	—	5,852,558.56
房屋及建筑物	5,852,558.56	—	—	5,852,558.56
土地使用权	—	—	—	—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20,271,788.03	108,912,286.06	—	129,184,074.09
房屋及建筑物	17,672,536.27	108,945,343.72	—	126,617,879.99
土地使用权	2,599,251.76	-33,057.66	—	2,566,194.10

(2) 本期折旧和摊销额 2,042,843.34 元。

(3)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

(4) 2013 年 6 月 30 日投资性房地产余额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537.26%，主要原因系本期房屋及建筑物改变使用意图，重新划分至投资性房地产所致。本报告期由固定资产转入原值 136,933,943.36 元，累计折旧 25,978,813.96 元。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201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06.30
一、账面原值合计：	2,806,080,713.43	367,934,884.96		137,227,896.95	3,036,787,701.44
房屋及建筑物	1,017,492,738.40	44,327,673.77		136,933,943.36	924,886,468.81
专用设备	1,690,193,444.30	276,250,570.39		166,343.59	1,966,277,671.10
通用设备	61,079,123.27	8,016,111.49		127,610.00	68,967,624.76
运输工具	37,315,407.46	39,340,529.31			76,655,936.77
		本年新增	本年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630,329,478.31	—	77,190,008.71	26,158,453.55	681,361,033.47
房屋及建筑物	142,484,021.33	—	7,039,736.90	25,978,813.96	123,544,944.27
专用设备	433,542,699.94	—	64,236,946.12	57,132.59	497,722,513.47
通用设备	35,429,335.55	—	4,229,924.30	122,507.00	39,536,752.85
运输工具	18,873,421.49	—	1,683,401.39		20,556,822.8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175,751,235.12	394,093,338.51		214,417,905.66	2,355,426,667.97
房屋及建筑物	875,008,717.07	70,306,487.73		143,973,680.26	801,341,524.54
专用设备	1,256,650,744.36	276,307,702.98		64,403,289.71	1,468,555,157.63



通用设备	25,649,787.72	8,138,618.49	4,357,534.30	29,430,871.91
运输工具	18,441,985.97	39,340,529.31	1,683,401.39	56,099,113.89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专用设备	—	—		—
通用设备	—	—		—
运输工具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175,751,235.12	394,093,338.51	214,417,905.66	2,355,426,667.97
房屋及建筑物	875,008,717.07	70,306,487.73	143,973,680.26	801,341,524.54
专用设备	1,256,650,744.36	276,307,702.98	64,403,289.71	1,468,555,157.63
通用设备	25,649,787.72	8,138,618.49	4,357,534.30	29,430,871.91
运输工具	18,441,985.97	39,340,529.31	1,683,401.39	56,099,113.89

本期计提折旧额 77,190,008.71 元。

本报告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54,599,055.67 元。

(2) 天津星马汽车有限公司房屋建筑物正在办理产权证明，账面原值 140,960,654.63 元；马鞍山福马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3.1 万平方米厂房及综合楼正在办理产权证明，账面原值为 60,052,240.54 元。

(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账面余额

项 目	2013.06.30			2012.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湖南华菱厂房项目	118,654,221.92	—	118,654,221.92	118,654,221.92	—	118,654,221.92
华菱六万辆重卡项目	94,305,968.49	—	94,305,968.49	70,475,667.00	—	70,475,667.00
华菱厂房改造工程	65,925,281.60	—	65,925,281.60	54,809,613.00	—	54,809,613.00
福马零部件二期厂房工程	48,695,132.31	—	48,695,132.31	48,218,484.68	—	48,218,484.68
湖南华菱在安装设备	47,530,488.09	—	47,530,488.09	60,826,028.93	—	60,826,028.93
华菱产品实验室工程	36,704,714.74	—	36,704,714.74	21,337,592.24	—	21,337,592.24
车桥二厂项目	5,551,841.40	—	5,551,841.40	373,232.10	—	373,232.10
车桥一厂项目	5,193,938.80	—	5,193,938.80	15,329.50	—	15,329.50
当涂型钢冷弯成型生产线工程	2,885,042.74	—	2,885,042.74	—	—	—
零星工程	5,935,257.37	—	5,935,257.37	5,773,804.64	—	5,773,804.64
车桥联合厂房项目	—	—	—	22,750,431.90	—	22,750,431.90
华菱 35KV 变电所	—	—	—	9,838,042.01	—	9,838,042.01



福亨内饰安装项目	—	—	—	7,043,500.00	—	7,043,500.00
合 计	431,381,887.46	—	431,381,887.46	420,115,947.92	—	420,115,947.92

(2) 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余额(万元)	2012.12.3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湖南华菱厂房项目	—	118,654,221.92	—	—	—	—
华菱六万辆重卡项目	—	70,475,667.00	23,830,301.49	—	—	—
华菱厂房改造工程	—	54,809,613.00	11,115,668.60	—	—	—
福马零部件二期厂房工程	—	48,218,484.68	476,647.63	—	—	—
湖南华菱在安装设备	—	60,826,028.93	—	13,295,540.84	—	—
华菱产品实验室工程	—	21,337,592.24	15,367,122.50	—	—	—
车桥二厂项目	—	373,232.10	5,178,609.30	—	—	—
车桥一厂项目	—	15,329.50	5,178,609.30	—	—	—
当涂型钢冷弯成型生产线工程	—	—	2,885,042.74	—	—	—
零星工程	—	5,773,804.64	1,832,993.65	1,671,540.92	—	—
车桥联合厂房项目	—	22,750,431.90	—	22,750,431.90	—	—
华菱 35KV 变电所	—	9,838,042.01	—	9,838,042.01	—	—
福亨内饰安装项目	—	7,043,500.00	—	7,043,500.00	—	—
合 计	—	420,115,947.92	65,864,995.21	54,599,055.67	—	—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2013.06.30
湖南华菱厂房项目	—	—	—	—	自筹	118,654,221.92
华菱六万辆重卡项目	—	—	—	—	自筹	94,305,968.49
华菱厂房改造工程	—	—	—	—	自筹	65,925,281.60
福马零部件二期厂房工程	—	—	—	—	自筹	48,695,132.31
湖南华菱在安装设备	—	—	—	—	自筹	47,530,488.09
华菱产品实验室工程	—	—	—	—	自筹	36,704,714.74
车桥二厂项目	—	—	—	—	自筹	5,551,841.40
车桥一厂项目	—	—	—	—	自筹	5,193,938.80
当涂型钢冷弯成型生产线工程	—	—	—	—	自筹	2,885,042.74
零星工程	—	—	—	—	自筹	5,935,257.37
车桥联合厂房项目	已完工					—



华菱 35KV 变电所	已完工					—
福亨内饰安装项目	已完工					—
合 计	—	—	—	—	—	431,381,887.46

(3) 2013 年 6 月 30 日在建工程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在建工程用于抵押、担保或其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201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06.30
一、账面原值合计	430,673,253.40	9,683,737.84	—	440,356,991.24
土地使用权	399,455,367.26	—	—	399,455,367.26
计算机软件	11,638,004.39	9,372,725.92	—	21,010,730.31
非专利技术	19,431,881.75	311,011.92	—	19,742,893.67
商标权	148,000.00	—	—	148,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52,279,388.50	7,946,989.30	—	60,226,377.80
土地使用权	29,414,234.48	4,258,779.22	—	33,673,013.70
计算机软件	7,175,648.66	1,568,368.45	—	8,744,017.11
非专利技术	15,545,505.36	2,119,841.63	—	17,665,346.99
商标权	144,000.00	—	—	144,000.0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78,393,864.90	1,736,748.54	—	380,130,613.44
土地使用权	370,041,132.78	-4,258,779.22	—	365,782,353.56
计算机软件	4,462,355.73	7,804,357.47	—	12,266,713.20
非专利技术	3,886,376.39	-1,808,829.71	—	2,077,546.68
商标权	4,000.00	0.00	—	4,000.00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计算机软件	—	—	—	—
非专利技术	—	—	—	—
商标权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78,393,864.90	1,736,748.54	—	380,130,613.44
土地使用权	370,041,132.78	-4,258,779.22	—	365,782,353.56
计算机软件	4,462,355.73	7,804,357.47	—	12,266,713.20
非专利技术	3,886,376.39	-1,808,829.71	—	2,077,546.68
商标权	4,000.00	0.00	—	4,000.00

本期摊销额 7,946,989.30 元。



(2) 公司开发项目支出

项目	201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06.30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发动机研发项目	131,072,560.09	42,935,790.31	—	—	174,008,350.40

公司发动机研发项目研究阶段包括项目确定前期调研阶段，开发阶段包括设计阶段、A 样机开发、B 样机开发、C 样机开发等阶段。项目于 2009 年进入设计阶段，2011 年下半年进入样机开发阶段，并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取得了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安徽华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型车发动机项目核准的批复》（发改产业【2011】3251 号），因此从 2012 年 1 月 1 日开始，该项目满足开发阶段支出确认无形资产的要求，从 2012 年 1 月 1 日起，对发动机项目开发支出予以资本化。

(3) 2013 年 6 月 30 日无形资产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1、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12.12.31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3.06.30
湖南星马底盘车间	6,815,200.18	—	139,359.54	—	6,675,840.64
其他	1,114,492.65	1,334,951.68	51,710.19	—	2,397,734.14
合 计	7,929,692.83	1,334,951.68	191,069.73	—	9,073,574.78

1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13.06.30	2012.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20,033,878.90	6,815,768.35
存货跌价准备	10,359,793.42	4,933,113.65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52,666.70	105,333.40
递延收益	27,620,042.31	29,650,000.00
预提费用	3,572,954.11	2,281,584.18
应付利息	2,801,888.30	1,255,999.08
合 计	64,441,223.74	45,041,798.66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明细

项 目	2013.06.30	2012.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	12,595,161.70	31,737,760.66
可抵扣亏损	71,019,407.27	57,059,610.44
递延收益	—	2,500,000.00
合 计	83,614,568.97	91,297,371.10

由于天津星马、凯马零部件、上海索达、福马车桥、湖南华菱、福瑞投资、徽融租赁、四川物流、海南物流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来抵减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没有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2013.06.30	2012.12.31
2013 年度	—	415,039.69
2014 年度	—	—
2015 年度	—	—
2016 年度	7,815,454.10	11,325,391.79
2017 年度	41,766,753.10	45,319,178.96
2018 年度	21,437,200.07	—
合 计	71,019,407.27	57,059,610.44

(4)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 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可抵扣差异项目: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33,320,781.75
存货跌价准备	55,418,569.33
投资性房地产暂时性差异	351,111.35
递延收益	182,466,948.73
预提费用	23,819,694.07
应付利息	18,679,255.29
小 计	414,056,360.52

(5) 2013 年 6 月 30 日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43.07%，主要原因系本期星马专汽、福马零件开始盈利，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13、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201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06.30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52,871,988.89	89,216,051.68	—	—	142,088,040.57
存货跌价准备	57,185,407.35	6,569,335.73	—	4,508,270.87	59,246,472.21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5,852,558.56	—	—	—	5,852,558.56
合 计	115,909,954.80	95,785,387.41	—	4,508,270.87	207,187,071.34

14、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13.06.30	2012.12.31
委托借款	717,970,000.00	397,970,000.00
保证借款	365,000,000.00	160,000,000.00
信用借款	206,197,126.01	264,000,000.00
合 计	1,289,167,126.01	821,970,000.00

(2) 2013 年 6 月 30 日委托借款余额 71,797.00 万元系安徽星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马集团”）委托北京银行南京分行向本公司及子公司华菱汽车发放的借款。



(3) 2013 年 6 月 30 日保证借款余额 36,500.00 万元系由星马集团提供担保。

(4) 2013 年 6 月 30 日短期借款余额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56.84%，主要原因系本期固定资产投资及开发支出增长而适当扩大融资规模所致。

(5)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5、应付票据

(1) 按类别列示

种类	2013.06.30	201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206,195,960.50	1,110,083,147.20
商业承兑汇票	—	61,805,268.59
合 计	1,206,195,960.50	1,171,888,415.79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1,206,195,960.50 元。

16、应付账款

(1) 账面余额

项 目	2013.06.30	2012.12.31
1 年以内	1,890,866,505.00	1,313,477,956.00
1-2 年	286,154,703.26	61,557,516.76
2-3 年	20,015,929.80	7,985,607.90
3 年以上	4,199,682.07	6,001,467.81
合 计	2,201,236,820.13	1,389,022,548.47

(2) 2013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3) 2013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4) 2013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余额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58.47%，主要原因系采购材料款增加所致。

17、预收款项

(1) 账面余额

项 目	2013.06.30	2012.12.31
1 年以内	332,399,196.58	135,451,877.80
1-2 年	14,196,108.44	9,329,846.08
2-3 年	2,431,380.04	1,872,109.80
3 年以上	4,185,724.92	4,889,245.28
合 计	353,212,409.98	151,543,078.96

(2) 2013 年 6 月 30 日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 2013 年 6 月 30 日预收款项余额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主要系未结算的余款。

(4) 2013 年 6 月 30 日预收款项余额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133.08%，主要原因系本期末客户预付款增加所致。

18、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06.30
----	------------	------	------	------------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55,121.10	119,792,760.36	118,698,557.70	2,749,323.76
职工福利费	—	4,068,592.36	4,044,072.18	24,520.18
社会保险费	1,231,773.07	12,622,663.81	12,375,524.71	1,478,912.17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7,287.84	2,744,704.63	2,722,676.62	269,315.85
基本养老保险费	881,347.74	8,156,621.25	7,902,852.06	1,135,116.93
失业保险费	87,149.84	812,056.96	793,700.82	105,505.98
工伤保险费	8,810.95	495,761.97	521,682.87	-17,109.95
生育保险费	7,176.70	413,519.00	434,612.34	-13,916.64
住房公积金	262,057.00	5,901,083.00	5,638,474.00	524,666.00
工会经费	515,273.69	17,738.03	50,028.03	482,983.69
职工教育经费	332,041.66	135,141.15	145,613.15	321,569.66
合 计	3,996,266.52	142,537,978.71	140,952,269.77	5,581,975.46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或工效挂钩部分）的职工薪酬。

19、应交税费

项 目	2013.06.30	2012.12.31
企业所得税	24,316,707.36	-6,184,916.02
增值税	10,541,891.03	-53,975,139.50
营业税	276,948.69	314,432.88
其他	3,076,300.71	7,603,096.58
合 计	38,211,847.79	-52,242,526.06

2013 年 6 月 30 日应交税费余额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大幅增长，主要原因系本期增值税增加所致。

20、应付利息

项 目	2013.06.30	2012.12.31
利息支出	18,679,255.29	8,373,327.23

2013 年 6 月 30 日应付利息余额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123.08%，主要原因系一次性还本付息短期借款尚未到期所致。

21、其他应付款

（1）账面余额

项 目	2013.06.30	2012.12.31
1 年以内	97,078,281.64	64,036,283.36
1-2 年	4,492,806.19	18,320,456.31
2-3 年	7,225,673.71	2,188,182.69
3 年以上	18,637,949.38	21,457,551.43
合 计	127,434,710.92	106,002,473.79

（2）2013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应付账款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

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2013.06.30	款项性质	账龄
湖南凌风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5,767,761.33	往来款	4 年以上
马鞍山金星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3,736,875.00	往来款	4 年以上
马鞍山瑞马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119,189.20	送车费	1 年以内
苏州市润泰华菱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46,800.00	保证金	1 年以内
苏州市华联燃料物资供应中心	1,500,000.00	保证金	3 年以内
合 计	15,170,625.53		

22、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13.06.30	2012.12.31
送车费	43,647,980.09	19,303,516.11
销售承包费	8,413,000.00	5,511,000.00
售后服务费	1,601,709.40	5,196,581.20
其他	1,157,738.33	323,080.75
合 计	54,820,427.82	30,334,178.06

2013 年 6 月 30 日其他流动负债余额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80.72%，主要原因系本期销售量上升，计提的送车费相应增加所致。

23、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13.06.30	2012.12.31
质押借款	190,000,000.00	210,000,000.00
保证借款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委托借款	15,000,000.00	15,000,000.00
合 计	345,000,000.00	365,000,000.00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月利率 (%)	2013.06.30		2012.12.31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国家开发银行合肥分行	2008-04-08	2018-04-07	RMB	浮动	—	190,000,000.00	—	210,0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	2012-10-25	2014-10-25	RMB	浮动	—	140,000,000.00	—	140,000,000.00
徽商银行马鞍山分行银泰支行	2012-10-16	2014-10-16	RMB	浮动	—	15,000,000.00	—	15,000,000.00
合 计					—	345,000,000.00	—	365,000,000.00

(3) 2013 年 6 月 30 日质押借款系由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其享有并可以出质的政府补贴收益权提供质押担保。

(4) 2013 年 6 月 30 日保证借款系由星马集团提供担保。



(5) 2013 年 6 月 30 日委托借款系华菱汽车委托徽商银行马鞍山分行银泰支行向湖南星马发放的借款。

24、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13.06.30	2012.12.31
递延收益	182,466,948.73	200,166,666.67
其中：递延收益明细如下：		
项 目	2013.06.30	2012.12.31
年产 3 万辆重型卡车项目投资补助	90,466,948.73	108,166,666.67
重型商用车车桥开发及技术中心建设项目补助	70,100,000.00	70,100,000.00
当涂县财政局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2,500,000.00	2,500,000.00
整车及关键零部件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19,400,000.00	19,400,000.00
合 计	182,466,948.73	200,166,666.67

25、股本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62,235,835	15.34	15,000,000	—	—	—	15,000,000	77,235,835	13.89
3.其他内资持股	156,023,512	38.45	135,000,000	—	—	—	135,000,000	291,023,512	52.3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90,093,780	22.2	119,400,000	—	—	—	119,400,000	209,493,780	37.70
境内自然人持股	65,929,732	16.25	15,600,000	—	—	—	15,600,000	81,529,732	14.67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18,259,347	53.79	150,000,000	—	—	—	—	368,259,347	66.26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87,481,250	46.21	—	—	—	—	—	187,481,250	33.7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187,481,250	46.21	—	—	—	—	—	187,481,250	33.74
三、股份总数	405,740,597	100.00	150,000,000	—	—	—	—	555,740,597	100.00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85 号《关于核准华菱星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于 2013 年 6 月向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等 8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 15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股份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了会验字[2013]第 2026 号《验资



报告》。上述股票发行增加股本 150,000,000.00 元。

26、资本公积

报告期内资本公积的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201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06.30
股本溢价	1,491,239,903.51	1,028,639,000.00	—	2,519,878,903.51
其他资本公积	3,815,000.00	141,189,600.00	—	145,004,600.00
合 计	1,495,054,903.51	1,169,828,600.00	—	2,664,883,503.51

（1）本期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 1,028,639,000.00 元系公司 2013 年 6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形成的股本溢价。

（2）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141,189,600.00 元系公司收到的业绩补偿款金额。

27、盈余公积

报告期内盈余公积的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201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06.30
盈余公积	101,640,592.76	—	—	101,640,592.76
合 计	101,640,592.76	—	—	101,640,592.76

28、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3 年 1-6 月
期初未分配利润	679,724,783.3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8,227,507.3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减：对股东的分配	142,009,208.95
期末未分配利润	705,943,081.77

29、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

项目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 1-6 月
主营业务收入	3,658,929,911.97	2,330,422,275.13
其他业务收入	97,185,614.60	48,424,762.86
营业收入合计	3,756,115,526.57	2,378,847,037.99
主营业务成本	3,128,417,336.18	2,015,106,737.40
其他业务成本	69,830,212.96	34,192,072.07
营业成本合计	3,198,247,549.14	2,049,298,809.47

（2）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加工制造业	3,649,432,374.82	3,119,239,311.54	2,330,422,275.13	2,015,106,737.40
物流业	9,497,537.15	9,178,024.64	—	—
合计	3,658,929,911.97	3,128,417,336.18	2,330,422,275.13	2,015,106,737.40

（3）主营业务（分产品）



行业名称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整车及底盘	2,122,522,209.34	1,885,124,683.60	1,471,726,453.84	1,324,323,154.69
专用车	1,461,573,819.34	1,195,011,189.26	753,085,376.19	631,045,429.20
汽车零部件	65,336,346.14	39,103,438.68	105,460,957.47	59,668,653.96
物流	9,497,537.15	9,178,024.64	—	—
维修	—	—	149,487.63	69,499.55
合 计	3,658,929,911.97	3,128,417,336.18	2,330,422,275.13	2,015,106,737.40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东莞市路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98,783,755.49	7.96
深圳市宏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44,841,869.00	6.52
广州市菱马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68,312,563.87	4.48
深圳市庆扬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59,754,293.00	4.25
广州市深马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30,709,252.89	3.48
合 计	1,002,401,734.25	26.69

(5) 2013 年 1-6 月份营业收入较 2012 年 1-6 月份增长 57.90%，2013 年 1-6 月份营业成本较 2012 年 1-6 月份增长 56.07%，主要原因系销售量增长所致。

30、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 1-6 月	计缴标准
营业税	919,865.52	520,788.84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42,801.65	3,168,397.50	7%
教育费附加	2,775,994.44	2,006,113.57	3%、2%
其他税费	805,402.48	127,872.00	
合 计	8,144,064.09	5,823,171.91	

31、销售费用

项 目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 1-6 月
送车费	56,413,456.90	44,938,688.70
职工薪酬	20,538,502.46	18,955,911.20
差旅、通讯及招待费	10,592,852.02	9,895,864.28
售后服务费用	8,904,434.62	14,764,919.91
广告及宣传费	5,005,595.87	2,315,256.53
销售承包费	2,902,000.00	—
办公水电费	5,168,652.46	4,358,086.37
折旧及摊销费	1,355,809.17	780,435.67



其他	321,652.62	153,528.76
合 计	111,202,956.12	96,162,691.42

32、管理费用

项 目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 1-6 月
研发费	52,423,135.29	25,648,124.29
职工薪酬	44,706,302.35	37,720,222.34
折旧与摊销	15,531,336.08	12,088,478.78
税费	13,220,073.71	13,445,772.81
差旅、通讯及招待费	10,704,111.11	8,415,794.12
水电及办公费	10,511,406.28	5,038,882.28
中介及服务费	9,393,817.74	4,405,964.96
其他	4,183,310.48	1,833,275.37
合 计	160,673,493.04	108,596,514.95

2013 年 1-6 月份管理费用较 2012 年 1-6 月份管理费用增长 47.95%，主要原因系本公司加大对研发的投入等所致。

33、财务费用

项 目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 1-6 月
利息支出	40,853,437.18	28,280,698.77
减：利息收入	5,346,326.28	5,809,767.53
加：汇兑损失	3,624,008.27	-1,129,634.34
银行手续费	1,728,872.70	1,051,408.97
合 计	40,859,991.87	22,392,705.87

财务费用 2013 年 1-6 月份较 2012 年 1-6 月份增长 82.47%，主要原因系随着融资规模的扩大，相应的利息支出相应增加所致。

34、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 1-6 月
一、坏账损失	89,216,051.68	21,708,499.45
二、存货跌价损失	6,569,335.73	-1,005,404.62
合 计	95,785,387.41	20,703,094.83

资产减值损失 2013 年 1-6 月较 2012 年 1-6 月增长 362.66%，主要原因系本期应收款项增长幅度较上期增长幅度上升，计提的坏账准备相应增长所致。

35、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 目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 1-6 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7,097.00	30,950.3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097.00	30,950.31
政府补助	55,134,641.94	53,676,274.05



其他	1,225,325.27	1,992,630.98
合 计	56,367,064.21	55,699,855.34

(2) 政府补助明细

①2013 年 1-6 月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金 额	来源和依据
科研补贴款	30,000,000.00	财预【2013】196 号
政府专项技改资金补助转收入	17,699,717.94	—
财政奖励	3,450,000.00	当开管【2012】25 号
进口贴息补助	2,026,000.00	财企【2012】1940 号
土地税补助款	1,139,424.00	马开管【2013】54 号
其他零星政府补助	819,500.00	—
合 计	55,134,641.94	

②2012 年 1-6 月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金 额	来源和依据
科研补贴款	30,000,000.00	财预【2009】1445 号
政府专项技改资金补助转收入	10,120,289.05	—
财政预算拨款“三高”建设项目	3,000,000.00	皖发改投资[2010]1166 号“关于下达 2010 年“三高”项目建设计划的通知
技术创新工程专项资金	3,000,000.00	《安徽省国家技术创新工程试点省和合芜蚌自主创新综合试验区专项资金项目扶持管理办法》
基础设施配套款	3,000,000.00	—
土地税补助款	1,295,600.00	马开管（2012）191 号土地税补助款
创新型企业奖专项资金补贴款	1,000,000.00	财教[2011]648 号
财政局推介会补贴（附文件）	945,000.00	—
其他零星政府补助	1,315,385.00	—
合 计	53,676,274.05	

36、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 1-6 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	5,920.6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5,920.68
对外捐赠	—	135,352.56
其他	970,466.71	195,443.04
合 计	970,466.71	336,716.28

37、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 1-6 月
当期所得税费用	47,083,405.42	17,874,475.5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399,425.08	3,330,232.96
合 计	27,683,980.34	21,204,708.52

38、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 1-6 月
P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8,227,507.35	110,898,538.02
P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21,487,778.31	63,271,550.05
S0 期初股份总数	405,740,597.00	405,740,597.00
S1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	—
Si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150,000,000.00	—
Sj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	—
Sk 报告期缩股数	—	—
M0 报告期月份数	6	—
Mi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0	—
Mj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	—
S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405,740,597.00	405,740,597.00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1	0.27
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0	0.16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		
P1 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1,487,778.31	63,450,560.85
X1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
X2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	—	—
R 所得税率	—	—
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成普通股时的加权平均数	—	—
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1	0.27
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0	0.16
稀释每股收益=P1/(S+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0.30	0.16

39、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 1-6 月
政府补助	37,434,924.00	37,555,985.00
其他	1,225,325.27	1,992,630.98
往来款	—	45,729,105.26
合 计	38,660,249.27	85,277,721.2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 1-6 月
研发费	52,423,135.29	25,648,124.29
送车费	32,068,992.92	39,534,348.24
差旅、通讯及招待费用	21,296,963.13	18,311,658.40
水电及办公费	15,680,058.74	9,396,968.65
售后服务费用	12,499,306.42	24,742,688.62
中介及服务费用	9,393,817.74	4,405,964.96
广告及宣传费	5,005,595.87	2,315,256.53
往来款	2,797,314.46	43,196,783.64
其他	6,563,790.45	3,442,048.22
合 计	157,728,975.02	170,993,841.5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 1-6 月
利息收入	5,346,326.28	5,809,767.53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 1-6 月
定期存单	37,973,126.20	40,518,391.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 1-6 月
清算分配支出	—	9,051,237.41
融资租赁各期支付的现金	—	17,233,935.57
合 计	—	26,285,172.98

4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 1-6 月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8,914,702.06	110,219,031.23
加：资产减值准备	95,785,387.41	20,703,094.8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9,232,852.05	63,197,036.54
无形资产摊销	7,946,989.30	6,319,873.7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1,069.73	846,530.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097.00	-25,029.6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9,131,119.17	21,341,296.9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90,551.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399,425.08	3,330,232.9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2,558,417.91	-28,916,506.7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04,725,779.07	-181,394,715.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97,989,105.58	531,961,915.61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382,657.94	547,392,209.0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37,213,479.44	661,546,925.5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45,552,565.81	722,705,905.9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91,660,913.63	-61,158,980.4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目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2,037,213,479.44	907,579,439.61
其中：库存现金	279,658.49	9,957,854.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81,539,351.62	450,596,623.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55,394,469.33	447,024,960.96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37,213,479.44	907,579,439.61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 全称	关联 关系	企业 类型	注册 地	法人 代表	业务 性质	注册资 本（元）	母公 司对 本企 业的 持股 比例 (%)	母公 司对 本企 业的 表决 权比 例(%)	本企 业最 终控 制方	组织机 构代 码
安徽星	实际	有限	马	刘	汽 车	200,000,000.00	15.700	15.700	马 鞍	75485804-6



马汽车 集团有 限公司	控制 人	责 任 公 司	鞍 山	汉 如	制 造 业				山 市 人 民 政 府	
-------------------	---------	------------	-----	-----	----------	--	--	--	-------------------	--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安徽星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对本公司直接持股比例为 5.33%，通过子公司马鞍山华神建材工业有限公司对本公司间接持股比例 10.37%，合计对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15.70%。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 类型	企业 类型	注册 地	法人代 表	业务性 质	注册资 本 (元)	持股 比 例 (%)	表决 权 比 例(%)	组织机构代码
天津星马汽车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开发区	邱卫人	专用汽车制造	90,000,000.00	100.00	100.00	75482407-3
安徽福马车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	夏宏	汽车零部件制造	20,000,000.00	100.00	100.00	55017836-4
镇江索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镇江	赵长金	汽车零部件制造	50,000,000.00	66.67	66.67	58556529-2
湖南华菱汽车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衡阳市白沙洲工业园	刘汉如	汽车制造业	60,000,000.00	75.00	75.00	58700281-3
福瑞投资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	方瑞	贸易服务	19,111,245.00	100.00	100.00	58517215-000-06-11-7
马鞍山凯马汽车零部件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马鞍山	孙红军	汽车维修服务	5,000,000.00	100.00	100.00	66422684-6
安徽华菱汽车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马鞍山	刘汉如	汽车制造业	368,232,088.74	100.00	100.00	4894224-1
湖南星马汽车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衡阳	刘汉如	专用汽车制造	45,000,000.00	66.67	66.67	73478819-1
马鞍山福马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当涂县	陈先才	汽车零部件制造	100,000,000.00	100.00	100.00	79640511-7
马鞍山福亨汽车内饰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马鞍山	陈先才	汽车零部件制造	40,000,000.00	60.00	60.00	59866232-3
上海索达传动机械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	汪祥支	汽车零部件制造	50,000,000.00	100.00	100.00	05122245-5
华菱星马(四川)物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郫县	何晓生	货物运输	10,000,000.00	51.00	51.00	06006589-3
安徽星马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马鞍山	沈伟良	专用汽车制造	120,000,000.00	100.00	100.00	05290742-1
上海徽融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市	薛永昌	融资租赁	260,000,000.00	100.00	100.00	58869524-4



华菱星马(海南)物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海南三亚	李荣	货物运输	30,000,000.00	51.00	51.00	05639252-5
----------------	-------	--------	------	----	------	---------------	-------	-------	------------

3、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马鞍山市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	73497843-8
马鞍山华神建材工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76276840-3
安徽星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75853253-7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70504421-4
马鞍山富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66622093-1
史正富	本公司股东	—
湖南凌风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湖南华菱股东	—

4、关联交易情况**(1)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星马集团	华菱星马	30,000,000.00	2013.02.26	2013.08.26	否
星马集团	华菱星马	35,000,000.00	2013.06.26	2013.12.24	否
星马集团	华菱星马	10,589,495.00	2013.01.08	2013.07.08	否
星马集团	华菱星马	8,898,166.20	2013.01.21	2013.07.21	否
星马集团	华菱星马	16,651,040.00	2013.01.23	2013.07.23	否
星马集团	华菱星马	2,181,900.00	2013.01.24	2013.07.24	否
星马集团	华菱星马	22,577,438.80	2013.01.28	2013.07.28	否
星马集团	华菱星马	12,973,450.00	2013.02.04	2013.08.04	否
星马集团	华菱星马	23,518,921.74	2013.03.20	2013.09.20	否
星马集团	华菱星马	6,265,000.00	2013.03.29	2013.09.29	否
星马集团	华菱星马	29,881,852.07	2013.04.03	2013.10.03	否
星马集团	华菱星马	20,781,659.65	2013.04.18	2013.10.18	否
星马集团	华菱星马	15,456,000.00	2013.04.19	2013.10.19	否
星马集团	华菱星马	7,434,000.00	2013.04.24	2013.07.22	否
星马集团	华菱星马	5,534,923.23	2013.06.03	2013.12.03	否
星马集团	华菱汽车	140,000,000.00	2012.10.25	2014.10.25	否
星马集团	华菱汽车	16,039,198.00	2013.02.01	2013.08.01	否
星马集团	华菱汽车	欧元 881,250.00	2013.06.03	2013.08.30	否
星马集团	华菱汽车	14,000,000.00	2013.03.27	2013.09.27	否
星马集团	华菱汽车	21,000,000.00	2013.03.29	2013.09.29	否
星马集团	华菱汽车	14,000,000.00	2013.04.18	2013.10.18	否



星马集团	华菱汽车	14,000,000.00	2013.04.19	2013.10.19	否
星马集团	华菱汽车	18,900,000.00	2013.04.19	2013.10.19	否
星马集团	华菱汽车	26,740,000.00	2013.04.17	2013.10.17	否
星马集团	华菱汽车	14,000,000.00	2013.04.22	2013.10.22	否
星马集团	华菱汽车	28,188,010.20	2013.05.28	2013.11.28	否
星马集团	华菱汽车	29,064,000.00	2013.05.28	2013.11.28	否
星马集团	华菱汽车	91,000,000.00	2013.06.26	2013.12.26	否
星马集团	华菱汽车	14,000,000.00	2013.06.27	2013.12.27	否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华菱汽车	210,000,000.00	2008.04.08	2018.04.07	否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星马集团委托北京银行南京分行向本公司及子公司华菱汽车发放短期借款 717,970,000.00 元。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 1-6 月
其他应付款	安徽星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	2,424,397.50
其他应付款	湖南凌风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5,767,761.33	5,553,481.43

七、或有事项

李敏、路小平、韩文秋、李凤良、徐建友、赵志良以产品质量损害赔偿为由向唐山市丰润区人民法院起诉，要求退车、赔偿损失，共计 298.90 万元。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本案件尚未开庭。

八、承诺事项

1、本公司部分产品对经选择、信誉良好的客户采用按揭销售模式，按揭贷款合同规定客户支付规定比例货款后，将所购设备抵押给银行作为按揭担保，期限最长为两年。按揭期内，客户如果无法按合同向银行支付按揭款（合同条件为客户连续三个月拖欠银行贷款本息），本公司承诺对所售产品按回购日借款人拖欠银行的所有贷款本息及相关必要费用进行回购或按借款人拖欠银行的所有贷款本息及相关必要费用进行付款。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为客户提供上述回购担保金额为 138,265.20 万元，按揭担保未结清余额为 87,251.76 万元。

2、本公司对经选择、信誉良好、采用融资租赁模式销售的客户提供回购担保，当客户即承租人出现违约情况时，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的出租方承诺履行回购担保义务。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为客户提供上述回购担保金额为 11,759.40 万元，担保未结清余额为 6,838.34 万元。

3、本公司与交通银行马鞍山分行签订协议，为部分信誉良好、长年合作的经销商提供保兑仓业务，总授信额度为 20,000.00 万元，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保兑仓业务经销商占用额度为 7,864.00 万元。

4、华菱汽车部分产品对经选择、信誉良好的客户采用按揭销售模式，按揭贷款合同规定客户支付规定比例货款后，将所购设备抵押给银行作为按揭担保，期限最长为两年。按揭期内，客户如果无法按合同向银行支付按揭款（合同条件为客户连续三个月拖欠银行贷款本息），华菱汽车承诺对所售产品按回购日借款人拖欠银行的所有贷款本息及相关必要费用进行回购或按借款人拖欠银行的所有贷款本息及相关必要费用进行付款。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华菱汽车为客户提供上述回购担保金额为 168,252.60 万元，担保余额为 81,918.46 万元。

5、华菱汽车与徽商银行马鞍山银泰支行和交通银行马鞍山分行分别签订协议，为部分信誉良好、长年合作的经销商提供保兑仓业务，总授信额度为 70,000.00 万元，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保兑仓业务经销商占用额度为 39,012.36 万元。

6、华菱汽车对经选择、信誉良好、采用融资租赁模式销售的客户提供回购担保，当客户即承租人出现违约情况时，华菱汽车对融资租赁的出租方承诺履行回购担保义务。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为客户提供上述回购担保金额为 46,082.80 万元，担保未结清余额为 24,170.12 万元。

除以上事项外，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3 年 8 月 15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2013.0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1,144,675,377.92	95.11	68,334,503.65	5.97
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	58,764,286.35	4.88	—	—
组合小计	1,203,439,664.27	99.99	68,334,503.65	5.6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7,500.00	0.01	97,500.00	100.00
合 计	1,203,537,164.27	100.00	68,432,003.65	5.69

(续上表)

种类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331,455,416.21	55.65	25,082,394.34	7.57
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	263,930,093.03	44.31	—	—
组合小计	595,385,509.24	99.96	25,082,394.34	4.2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8,041.56	0.04	228,041.56	100.00
合 计	595,613,550.80	100.00	25,310,435.90	4.25

根据公司的经营特点，将应收账款余额中单项金额 1,000.00 万元（含 1,0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作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①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3.06.30	2012.12.31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91,357,083.28	95.34	54,567,854.16	304,024,408.78	91.72	15,201,220.44
1 至 2 年	41,931,983.28	3.66	4,193,198.33	11,816,960.07	3.57	1,181,696.01
2 至 3 年	14,086.00	0.00	4,225.80	7,841,600.00	2.37	2,352,480.00
3 至 4 年	3,606,000.00	0.32	1,803,000.00	—	—	—
4 至 5 年	—	—	—	7,127,247.36	2.15	5,701,797.89
5 年以上	7,766,225.36	0.68	7,766,225.36	645,200.00	0.19	645,200.00
合 计	1,144,675,377.92	100.00	68,334,503.65	331,455,416.21	100.00	25,082,394.34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	58,764,286.35	—

②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货款	97,500.00	97,500.00	1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2) 2013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单位款项。

(3)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东莞市路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201,249.66	1 年以内	7.32
广州市菱马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765,670.40	1 年以内	5.63
南京怀宇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165,851.41	1 年以内	4.25
广州市深马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250,416.45	1 年以内	4.18
上海齐仁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615,225.26	1 年以内	3.71
合 计		301,998,413.18		25.09

(4) 2013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102.07%，主要原因系国家金融政策紧缩，以及公司催回收款集中在三、四季度所致。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2013.0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31,349,601.48	15.30	3,667,848.61	11.70
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	173,221,675.92	84.53	—	—



组合小计	204,571,277.40	99.83	3,667,848.61	1.7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9,397.00	0.17	339,397.00	100.00
合 计	204,910,674.40	100.00	4,007,245.61	1.96

(续上表)

种类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32,437,542.46	17.97	2,592,567.84	7.99
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	147,775,959.50	81.85	—	—
组合小计	180,213,501.96	99.82	2,592,567.84	1.4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1,534.00	0.18	331,534.00	100.00
合 计	180,545,035.96	100.00	2,924,101.84	1.62

根据本公司的经营特点，将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单项金额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作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①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3.06.30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9,065,863.59	60.82	953,293.18	21,367,913.00	65.87	1,068,395.65
1 至 2 年	5,822,146.14	18.57	582,214.61	10,424,960.65	32.14	1,042,496.07
2 至 3 年	6,130,814.00	19.56	1,839,244.20	77,532.80	0.24	23,259.84
3 至 4 年	41,042.55	0.13	20,521.28	131,799.30	0.41	65,899.65
4 至 5 年	85,799.30	0.27	68,639.44	214,100.39	0.66	171,280.31
5 年以上	203,935.90	0.65	203,935.90	221,236.32	0.68	221,236.32
合 计	31,349,601.48	100.00	3,667,848.61	32,437,542.46	100.00	2,592,567.84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	173,221,675.92	—

②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往来款	339,397.00	339,397.00	1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2) 2013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天津星马汽车有限公司	关联方	165,607,072.80	1-5 年	80.81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512,700.00	3 年以内	4.64
安徽星马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关联方	6,286,041.29	1 年以内	3.07
重庆凯瑞汽车试验设备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0,000.00	1 年以内	2.20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009,875.00	2 年以内	1.96
合 计		189,915,689.09		92.68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被投资单位	2013.06.30			2012.12.31		
	账面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922,230,241.28	—	1,922,230,241.28	1,906,930,241.28	—	1,906,930,241.28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2.12.31	增减变动	2013.06.30
安徽华菱汽车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71,718,996.28	1,571,718,996.28	—	1,571,718,996.28
上海徽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成本法	191,000,000.00	191,000,000.00		191,000,000.00
安徽星马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福瑞投资贸易有限公司	成本法	19,111,245.00	19,111,245.00	—	19,111,245.00
华菱星马（海南）物流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300,000.00	—	15,300,000.00	15,300,000.00
华菱星马（四川）物流有限公司	成本法	5,100,000.00	5,100,000.00		5,100,000.00
合 计		1,922,230,241.28	1,906,930,241.28	15,300,000.00	1,922,230,241.28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与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安徽华菱汽车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	—
上海徽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73.46	83.46	—	—	—	—
安徽星马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	—
福瑞投资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	—
华菱星马（海南）物流有限公司	51.00	51.00	—	—	—	—
华菱星马（四川）物流有限公司	51.00	51.00	—	—	—	—
合 计	—	—	—	—	—	—

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目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 1-6 月
主营业务收入	1,520,090,854.52	744,200,943.66
其他业务收入	18,933,626.61	7,419,466.06
营业收入合计	1,539,024,481.13	751,620,409.72
主营业务成本	1,370,744,772.34	662,639,437.27
其他业务成本	15,364,048.54	5,146,742.94
营业成本合计	1,386,108,820.88	667,786,180.21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加工制造业	1,520,090,854.52	1,370,744,772.34	744,200,943.66	662,639,437.27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专用车	1,442,800,809.00	1,295,053,264.69	744,200,943.66	662,639,437.27
底盘及整车	77,290,045.52	75,691,507.65	—	—
合 计	1,520,090,854.52	1,370,744,772.34	744,200,943.66	662,639,437.27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东莞市路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16,492,001.49	7.57
南京怀宇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00,424,000.95	6.53
广州市菱马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81,553,679.87	5.30
苏州市润泰华菱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73,577,198.23	4.78
广州市深马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59,890,749.89	3.89
合 计	431,937,630.43	28.07

(5) 2013 年 1-6 月份营业收入较 2012 年 1-6 月份增长 104.76%，2013 年 1-6 月份营业成本较 2012 年 1-6 月份增长 107.57%，主要原因系销售量增长所致。

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 1-6 月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2,603,386.56	24,627,298.55
加：资产减值准备	50,774,047.25	7,049,114.1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230,269.26	9,535,749.94
无形资产摊销	690,555.14	423,446.7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5,920.6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011,202.56	7,913,660.6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976,412.47	-157,367.1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7,505,441.39	49,709,714.1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10,364,954.74	-161,064,247.0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2,092,255.23	115,404,164.39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5,434,209.82	53,447,455.0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52,484,782.43	240,933,074.3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91,210,723.81	303,776,057.0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61,274,058.62	-62,842,982.66

十二、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 1-6 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097.00	215,580.7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5,134,641.94	53,676,274.0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4,858.56	1,661,835.3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8,294.25	-54,901.23	
所得税影响额	-8,628,574.21	-7,871,801.01	
合 计	46,739,729.04	47,626,987.97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 2013 年 1-6 月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8	0.41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9	0.30	0.30

(2) 2012 年 1-6 月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2	0.27	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5	0.16	0.16

3、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13 年 8 月 15 日由董事会通过及批准发布。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董事长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会计机构负责人（财务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互联网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上述文件的原件备置于公司金融证券部。当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要求提供时，或股东依据法规或《公司章程》要求查阅时，公司将及时提供。

董事长：刘汉如
华菱星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8 月 15 日